

公司代码：600086

公司简称：东方金钰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赵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梅艳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包括破产或退市的风险、翡翠原石采购及销售的风险、黄金价格波动的风险、存货跌价风险等，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3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0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东方金钰/公司/本公司	指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证监局
兴龙实业	指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东方金钰	指	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北京东方金钰	指	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兴龙珠宝	指	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
惠州东方金钰	指	惠州市东方金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云南东方金钰	指	云南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腾冲东方金钰	指	腾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瑞丽东方金钰	指	瑞丽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盈江东方金钰	指	盈江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江苏东方金钰	指	江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西藏东方金钰	指	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平洲东方金钰	指	佛山市南海区平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若辰网络	指	瑞丽市若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金饰珠宝	指	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金钰网络	指	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瑞丽金泽	指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腾冲嘉德利	指	腾冲嘉德利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北京珠宝中心	指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或指其拥有的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商场
金龙房地产	指	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金钰小贷/小贷公司	指	深圳市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中瑞金控	指	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中云保理	指	中云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宏宁珠宝	指	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
瑞鑫泰	指	深圳市瑞鑫泰投资有限公司
合沟东方金钰	指	江苏合沟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北京拍卖行	指	北京市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易游网络	指	云南易游网络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嘉裕基金	指	云南嘉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凤凰温泉	指	盈江凤凰温泉有限公司
江苏机器人	指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五方实业	指	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1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翡翠原石	指	从翡翠矿山的场口开采出来，未经过加工的翡翠原料，俗称翡翠毛料
黄金首饰	指	以黄金为原料制作的首饰，如黄金项链、戒指、耳环等
黄金租赁业务	指	向银行借入黄金原材料组织生产，当租借到期后，将等质量的黄金实物归还银行，同时按照一定的租借利率支付利息
黄金 T+D 业务	指	上海黄金交易所的延期交易品种，以保证金交易方式进行交易，客户可以选择合约交易日当天交割，也可以延期交割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方金钰
公司的外文名称	EASTERN GOLD JAD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ASTERN GOLD JAD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宁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孝刚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水贝工业区2栋东方金钰珠宝大厦3楼	
电话	0755-25266298	
传真	0755-25266279	
电子信箱	songxiaogang@dfjy600086.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湖北省鄂州市鄂城区武昌大道29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6000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水贝工业区2栋东方金钰珠宝大厦3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20
公司网址	http://www.goldjade.cn
电子信箱	Dfjy600086@sina.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方金钰	600086	多佳股份、ST多佳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496,361,173.63	2,231,318,908.61	-7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955,349.11	31,079,652.67	-98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4,956,113.22	33,360,091.27	-1,25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670.21	-147,258,429.83	99.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95,032,394.56	1,488,987,743.67	27.27
总资产	11,576,502,069.58	11,476,207,348.35	0.8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29	0.0230	-982.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29	0.0230	-982.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52	0.0247	-1,254.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6	0.96	减少21.2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7	1.04	-29.51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2018年1-6月下降77.75%，主要原因系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冻结、黄金交易账户冻结，银行账户被冻结，经营资金无法周转等经营环境受限的影响，销售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下降981.46%和1253.94%，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及借款逾期利率上升的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上升，主要系本期应付未付款项的增加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上升主要系兴龙实业豁免6.8亿元债务计入资本公积的影响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550,532.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 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1,656.3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 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36,425,621.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 收入和支出	-16,791.90	
所得税影响额	-37,000,254.70	
合计	111,000,764.11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珠宝首饰产品的设计、采购和销售，主要经营产品包括翡翠原石、翡翠成品、黄金金条、黄金（镶嵌）饰品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经营模式

公司以翡翠、黄金金条及首饰批发业务为主，主要采取自营模式及联营模式进行产品销售，辅以品牌加盟销售。

其中，自营模式：公司采用租赁或者购买方式取得经营场所，公司自营销售模式可细分为批发模式及零售模式。联营模式：公司与北京珠宝中心联营，在北京珠宝中心商场中设立专柜进行产品销售。加盟模式：加盟商在公司授权下开设东方金钰加盟店，向公司采购货品，公司根据加盟协议为加盟商提供人员及经营管理培训等服务。

(三) 行业情况说明

2019年上半年，我国经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入深层次，金融去杠杆持续，中美贸易摩擦，国家经济环境面临错综复杂局面。据国家统计局统计，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6.3%，同比增长减缓，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8.4%，金银珠宝消费1354亿元，同比增长3.5%，比2018年同期的增长7.4%的增速有所回落。国际金价恢复性上涨，消费者出于对预期的不确定，珠宝消费谨慎。我国各种层次和品牌的珠宝店数量庞大，有的已经开到乡镇一级，珠宝竞争白热化，并逐步由数量竞争向品牌、品质竞争转型。

珠宝销售模式也发生着重大变化，80、90后逐渐成为消费主力，黄金珠宝保值增值的概念正被时尚个性的首饰佩戴品定位取代，设计、创意、工艺成为价值基础，网络、网红与实体店相结合的销售方式正取代单纯的传统线下销售方式。

基于现在需求趋缓和未来预期的不确定性，珠宝行业扩张谨慎，行业并购放缓，企业注重以消费者需求变化为导向的内生发力，如提升品牌价值、精炼加工工艺、完善内部控制、创新销售模式等。

据中国黄金协会统计，2019年上半年，全国黄金实际消费量523.54吨，同比下降3.27%。其中：黄金首饰358.77吨，同比增长1.97%；金条110.51吨，同比下降17.29%；金币2.90吨，同比下降29.27%。国内黄金首饰消费继续稳中有升但增速放缓，金条、金币需求则明显下滑，黄金

首饰消费市场去库存明显。黄金首饰消费趋势继续向轻量化、低克重发展，金条消费方面，由于金价上涨，投资者持谨慎观望态度，导致金条消费需求下降。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及负债状况”中相关说明。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未发生变化。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年以来，公司受金融去杠杆、银行收缩贷款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融资渠道受限，出现流动性困难，多宗到期债务无法按期偿还。公司2017年发行的“17金钰债”及公司主体的信用等级被连续下调，公司的部分银行账户、资产被司法冻结，给公司正常经营带来较大影响。2019年上半年债务状况未有根本性改变，公司资金面继续紧张、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部分被划转，公司部分账户被冻结，部分资产被拍卖或处置，公司主体及“17金钰债”信用等级被下调至“C”，融资依然困难。面对如此复杂局面，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团队积极化解债务危机，从稳债权人、稳经营、稳团队、稳信心入手，以司法重整为工作重点，保障存量业务经营，收缩业务战线，谨慎开展需要增量资金投入的新业务，做到一边摆脱债务困局一边部署经营战略，把不利影响降到最低。报告期内，公司开源节流、减员增效，全体员工团结一心，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和经营团队的领导下，努力化解由债务压力带来的不利影响，努力争取实现经营目标，提升翡翠原石、黄金、翡翠成品批发等主营业务，夯实稳固已开业门店的零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9,636.10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77.75%；实现营业利润-50,010.36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438.79%；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27,395.53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981.46%。

（一）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努力做好存量业务的经营，做好已开业门店的经营，巩固原有批发业务。2019年1月至6月，公司珠宝首饰实现销售收入84.6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99.91%；黄金金条及饰品实现销售收入49,514.42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1.04%。

（二）报告期内，公司多路径、多渠道全力积极化解债务危机。公司被债权人申请债务司法重整，公司积极配合重整工作，主动协调债权人及相关机构，推动重整工作。

（三）报告期内，债务逾期违约相继增加，部分债权人采取了司法措施，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划转处置、部分保全资产被处置。为使影响减少到最小，公司积极协调债权人，采取处理资产、债务展期、引进战略投资者、处置存货、追收应收款等手段化解危机。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96,361,173.63	2,231,318,908.61	-77.75
营业成本	487,636,884.85	1,802,102,989.95	-72.94
销售费用	7,868,968.69	17,597,769.40	-55.28
管理费用	40,174,115.00	24,290,277.25	65.39

财务费用	464,374,594.46	324,355,341.50	43.17
研发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670.21	-147,258,429.83	99.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676.00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	67,438,058.03	-100.0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冻结、黄金交易账户冻结,银行账户被查封,经营资金无法周转等经营环境受限的影响,销售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大幅下降,营业成本同比列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薪酬、业务招待费及推广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补计提员工补贴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借款逾期利率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应付未付款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未发生投资活动的收支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未发生借款及应付未付借款本金和利息增加影响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年度公司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的裁决书,裁决被申请人向深圳中睿泰信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申请人)连带支付差额补足款人民币890,978,000元及相应违约金;向申请人支付律师费人民币4,500,000元,财产保全费5,000元,财产保全担保费人民币533,219.56元,代垫仲裁费用7,013,405元,合计903,029,624.56元已计入营业外支出。由于其他连带责任人兴龙实业已于本期清偿了136,425,621.74元,故公司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136,425,621.74元。

公司位于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深盐路南侧黄金珠宝大厦8楼C、8楼D的两套房产于2019年2月15日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拍卖,共拍得价款12,617,904.00元用于抵偿百瑞信托债务,该房产账面价值2,067,371.35元,处置差额于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10,550,532.65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10,593.79	0.05	6,348,798.36	0.06	-3.75	主要系日常经营受限及资金周转困难所致
应收账款	454,123,805.03	3.92	472,519,429.55	4.12	-3.89	主要系合同结算减少所致
预付账款	18,939,677.93	0.16	67,203,262.46	0.59	-71.82	主要系合同结算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6,725,918.07	0.14	30,259,481.23	0.26	-44.73	主要系保证金减少所致
存货	8,903,891,095.35	76.91	8,810,463,056.53	76.77	1.06	主要系预付账款合同结算

						产品入库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384.30	0.00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2,802,993.17	0.46	45,070,205.29	0.39	17.16	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增加所致
流动资产合计	9,452,594,083.34	81.65	9,431,880,617.72	82.19	0.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653,025,000.00	5.64	653,025,000.00	5.69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3,884,684.12	0.12	12,909,066.80	0.11	7.56	主要系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34,172,222.86	1.16	136,638,325.82	1.19	-1.80	主要系折旧所致
固定资产	189,677,952.97	1.64	196,514,553.58	1.71	-3.48	主要系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	30,256,517.72	0.26	30,256,517.22	0.26	0.00	
无形资产	122,810,995.19	1.06	124,343,807.35	1.08	-1.23	主要系摊销所致
开发支出						
商誉	7,989,799.89	0.07	20,000.00	0.00	39,849.00	主要系收购北京拍卖行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3,227,614.81	0.03	7,048,860.17	0.06	-54.21	主要系前置利息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3,680,798.68	5.99	608,388,199.09	5.30	14.02	主要系本期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5,182,400.00	2.38	275,182,400.00	2.4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3,907,986.24	18.35	2,044,326,730.53	17.81	3.89	
资产总计	11,576,502,069.58	100.00	11,476,207,348.35	100.00	0.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9,341,321.18	9.15	1,125,399,693.41	9.81	-5.87	主要系兴龙实业代偿还借款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75,532,321.87	0.65	45,353,476.97	0.40	66.54	主要系采购翡翠、黄金类产品货款应付未付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7,030,983.76	0.23	25,344,851.86	0.22	6.65	主要系预收个人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0,364,274.33	0.26	9,668,780.74	0.08	214.04	主要系应付未付员工薪酬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71,068,668.45	0.61	72,930,527.87	0.64	-2.55	
应付利息	938,177,965.08	8.10	510,633,377.83	4.45	83.73	主要系资金紧张未支付利息所致
应付股利	7,797.38	0.00	7,797.38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935,459,119.09	8.08	1,517,647,899.63	13.22	-38.36	主要系兴龙实业代偿还短期借款增加0.66亿元及豁免的债务转入资本公积减少6.8亿元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48,945,749.84	42.75	4,338,945,749.84	37.81	14.06	主要系长期借款转入增加所致
流动负债合计	8,085,928,200.98	69.85	7,645,932,155.53	66.62	5.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0.52	670,000,000.00	5.84	-91.04	主要系转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应付债券	745,900,925.15	6.44	745,199,319.19	0.06	0.09	
预计负债	766,604,002.82	6.62	903,029,624.56	7.87	-15.11	主要系其他连带责任人兴龙实业偿还部分债务减少所致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2,504,927.97	13.58	2,318,228,943.75	20.20	-32.17	
负债合计	9,658,433,128.95	83.43	9,964,161,099.28	86.82	-3.07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因贷款事宜将其合法持有的徐州地王大厦、深圳盐田区壹海城的房产、龙岗区南湾街道土地进行了抵押；公司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兴龙珠宝将价值人民币139,713.77万元的存货进行了抵押和质押。

具体资产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元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	1,5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比上年增减数	1,500,000.00
上年同期投资额	0.00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增减幅度（%）	100.00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列（%）
北京拍卖行	拍卖（拍卖经营批准证书有效期至2023年09月24日）；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首饰、工艺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0.00

注：2019年3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金钰收购北京拍卖行100%股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负债合计
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珠宝玉石购销、黄金制品加工销售	1,980,000,000.00	10,549,925,611.51	1,950,014,762.29	-313,244,754.76	8,599,910,849.22
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珠宝玉石购销、黄金制品加工销售	10,000,000.00	67,044,139.14	-6,626,140.93	-2,116,574.22	73,670,280.07
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	珠宝玉石购销、黄金制品加工销售	365,000,000.00	945,540,536.19	509,572,793.36	-4,351,568.33	435,967,742.83
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网络金融服务中介	100,000,000.00	8,920,879.87	2,543,888.74	0.00	6,376,991.13
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	1,000,000.00	52,559.46	-5,544,882.63	0.00	5,597,442.09
佛山市南海区平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	20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冻结、黄金交易账户冻结，银行账户被查封，经营资金无法周转等经营环境受限的影响，我公司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预计亏损超过上年同期。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破产或退市的风险

公司逾期债务逐渐增加，部分债权人以公司丧失偿债能力，已具备破产重整条件为由，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东方金钰破产重整。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东方金钰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如果能顺利实施债务司法重整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恢复正常经营。如不能顺利实施，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东方金钰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

2019年1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鄂证调查字2019006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如果公司因前述立案调查事项被监管部门最终认定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第二次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不排除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可能性。当公司出现以下情形，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第（十）项的规定，如法院依法受理公司重整、和解或者破产清算申请，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针对破产重整事项，公司积极与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沟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债权人的诉求，制定切实可行的破产重整方案，增加偿债手段，提高清偿率，以期推进破产重整工作的顺利开展，提升公司整体价值，保障全体债权人及股东的利益。

针对证监会立案调查事项，公司积极配合监管机构的调查取证，并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监管机构关于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后续公司将继续配合监管机构工作，提高信息披露工作的规范性。

2. 翡翠原石采购及销售的风险

翡翠原石价格及销售状况受缅甸政府相关出口政策影响较大，可能给公司原石销售和采购带来不确定性。加之目前国内珠宝市场的谨慎观望态势也给翡翠原石及成品的销售带来不确定性。

3. 黄金价格波动的风险

2019 年上半年国际黄金价格创六年新高，由于黄金作为避险资产受国际政治、国际经济尤其是美国财经政策影响较大，鉴于国际政治及美国政府财经政策具有不确定性，2019 年国际金价走势仍具不确定性，对市场黄金需求带来风险。

鉴于上述面对的风险，公司通过黄金租赁以及黄金延期交收交易为公司的黄金库存提供了充分的套期保值，并对应建立了完善的贵金属交易制度，对黄金价格的波动积极采取了风险控制措施，将黄金价格波动风险降至可控水平。

4. 存货跌价风险

如果市场需求不景气，或翡翠市场需求不旺，或消费者态度谨慎会带来市场需求趋缓的风险，造成翡翠原石和黄金存货价格下跌的风险。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 3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9 年 6 月 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召开的一次年度股东大会由国浩律师（武汉）事务所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述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上述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 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兴龙实业	兴龙实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多佳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 兴龙实业均履行合法手续, 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1、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多佳股份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先权利; 2、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多佳股份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多佳股份进行交易, 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多佳股份利益的行为。同时, 兴龙实业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1、若有关联交易, 均履行合法程序, 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2、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 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2005年11月16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兴龙实业	1、对于多佳股份正在或已经进行经营的业务, 如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目前亦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 将会通过将竞争性股权、产权转让给多佳股份或独立第三方等措施, 不再直接或间接生产、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对多佳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同类业务; 2、对于多佳股份正在或已经进行经营的业务, 如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目前尚未对此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 将不再直接或间接生产、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对多佳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同类业务; 3、对于多佳股份将来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 而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目前尚未对此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 将不再直接或间接生产、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对多佳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同类业务; 4、对于多佳股份将来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 而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已对此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 将赋予多佳股份对该等业务生产、开发、经营的优先权。	2005年11月16日-长期	否	是
	其他	兴龙实业	2005年11月, 兴龙实业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后作出承诺: 严格实现“五分开”,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运作: 1、保证与公司人员独立; 2、保证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3、保证公司财务独立; 4、保证公司机构独立; 5、保证公司业务独立。	2005年11月16日-长期	否	是

	其他	兴龙实业	一、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完善公司治理；二、作为收购人，兴龙实业控股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切实履行对被收购公司和其他股东的诚信义务。三、在过渡期间，收购人将保证不影响上市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上市公司不进行再融资。四、鉴于在本次收购之前，收购人已推荐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在上市公司任职，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收购人没有调整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计划。五、收购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规定，不以多佳股份为收购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保证不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鉴于多佳股份于2004年4月为其控股子公司光谷城500万元贷款提供了担保，现光谷城已因资产置换而成为收购人的控股子公司，因此客观上造成了多佳股份为收购人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收购人承诺，将积极参与债权银行进行协商，于近期解除多佳股份的该笔担保。	2005年11月16日-长期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赵兴龙、赵宁、赵美英	本人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人在今后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也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	2011年9月18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兴龙实业	1、兴龙实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东方金钰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东方金钰产品的产品。2、如果东方金钰认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了对东方金钰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东方金钰。3、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应当立即通知东方金钰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东方金钰能合理接受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东方金钰，东方金钰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4、如因违反本承诺的任何条款而导致东方金钰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兴龙实业将予以赔偿。5、该承诺函自兴龙实业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以较早为准）：1）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东方金钰；2）东方金钰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1年9月18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腾冲嘉德利	（1）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东方金钰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东方金钰产品	2011年9月18日-长期	否	是

			的产品。(2)对于本公司拥有的位于腾冲翡翠交易中心内的32栋商住楼,本公司承诺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用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果用于出租,东方金钰在同等情况下有优先承租权,且本公司不会将该等物业出租给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其他主体;如果用于出售,东方金钰在同等情况下有优先购买权,且本公司不会将该等物业出售给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其他主体。(3)如果东方金钰认为本公司从事了对东方金钰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相关资产转让给东方金钰。(4)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应当立即通知东方金钰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构按东方金钰能合理接受的条件首先提供给东方金钰,东方金钰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			
解决同业竞争	金龙房地产	(1)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东方金钰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东方金钰产品的产品。(2)对于本公司拟在瑞丽建设的‘瑞丽彩色宝石交易中心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包括彩色宝石交易中心、五星级大酒店、配套高级生活服务区等设施),该项目系作为商业地产项目进行开发,开发完成后将用于出售或出租,本公司不会以任何方式将之用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我公司同时承诺,将来不会发展珠宝玉石销售等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3)‘瑞丽彩色宝石交易中心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东方金钰有权选择在其认为合适的时机以公允的价格将其收购;且一旦东方金钰发出收购要约,本公司不得拒绝。本公司同时承诺,届时该等物业如果用于出租,东方金钰在同等情况下有优先承租权,且本公司不会将该等物业出租给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其他主体;如果用于出售,东方金钰在同等情况下有优先购买权,且本公司不会将该等物业出售给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其他主体。(4)如果东方金钰认为本公司从事了对东方金钰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相关资产转让给东方金钰。(5)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应当立即通知东方金钰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构按东方金钰能合理接受的条件首先提供给东方金钰,东方金钰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	2011年9月18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关	兴龙实业	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东方金钰	2014年7月-长	否	是	

关联交易		<p>《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或董事权利并履行股东或董事的义务，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方金钰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方金钰发生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时，承诺将继续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一般商业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东方金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依法签订协议，保证交易价格的透明、公允、合理，并督促东方金钰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东方金钰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3、如果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及保证，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并对由此造成东方金钰及除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外其他股东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期		
解决关联交易	赵兴龙、赵宁、赵美英	<p>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东方金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或董事权利并履行股东或董事的义务，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方金钰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方金钰发生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时，承诺将继续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一般商业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东方金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依法签订协议，保证交易价格的透明、公允、合理，并督促东方金钰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东方金钰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3、如果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及保证，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并对由此造成东方金钰及除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外其他股东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2014年7月-长期	否	是
其他	兴龙实业	<p>1、如东方金钰截至2014年6月30日存货中的翡翠原石未来发生实质性减值（包括但不限于期末减值测试、销售和资产评估等业务中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账面净值情形），本公司针对出现减值的翡翠原石将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账面净值的差额对东方金钰给予现金补偿。2、如果本公司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如本公司未能及时赔偿东方金钰的损失，东方金钰有权从本公司持有的该公司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以抵偿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应承担的补偿费用，直到足额偿付为止。3、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且本公司已经采取签署和履行本承诺函所需的一切内部审核和批准手续，在本承诺函上签字的代表有在本承诺函上签名的充分授权。4、上述承诺在本公司对东方金钰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控制权期间持</p>	2014年7月-长期	否	是

			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其他	赵兴龙、赵宁、赵美英	1、如东方金钰截至2014年6月30日存货中的翡翠原石未来发生实质性减值（包括但不限于期末减值测试、销售和资产评估等业务中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账面净值情形），本人针对出现减值的翡翠原石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账面净值的差额对东方金钰给予现金补偿。2、如果本人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如本人未能及时赔偿东方金钰的损失，东方金钰有权从本人持有的该公司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以抵偿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应承担的补偿费用，直到足额偿付为止。3、上述承诺在本人对东方金钰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2014年7月-长期	否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兴龙实业	2006年1月，公司与兴龙实业进行资产置换时，兴龙实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规范控股股东行为、保护上市公司利益，作出承诺：严格实现“五分开”，保证上市公司独立运作：1、保证与公司人员独立2、保证公司资产独立完整3、保证公司财务独立4、保证公司机构独立5、保证公司业务独立。	2006年5月28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兴龙实业	为了避免或减少将来可能产生的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兴龙实业及其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兴龙实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多佳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兴龙实业均履行合法手续，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1、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多佳股份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先权利；2、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多佳股份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多佳股份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多佳股份利益的行为。同时，兴龙实业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若有关联交易，均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2、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2006年5月28日-长期	否	是
	其他	赵宁	董事长赵宁先生提交的《关于向公司全体员工发出增持公司股票的倡议书》中，赵宁先生本人郑重承诺，凡2017年6月7日至6月9日期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员工通过二级市场买入东方金钰股票且连续持有12个月以上的，若因增持东方金钰股票产生的亏损，由赵宁先生本人予以全额补偿；收益则归员工个人所有。	2017年6月7日-长期	否	是
	其他	赵宁	公司于2016年6月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16年6月24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于2016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正案）》及摘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委托华宝信托有限责任	2016年10月19日-长期	否	是

		<p>公司管理，并全额认购由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的“华宝-浦发金钰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一般份额。该信托计划优先份额和一般份额均不超过 6,660.00 万份，优先份额与一般份额之比不超过 1:1。由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全部的一般份额认购金额不超过 6,660.00 万元，同时募集不超过 6,660.00 万元的优先资金，组成规模不超过 13,320.00 万元的资金信托计划，用于直接或间接购买公司股票。</p> <p>截至 2016 年 11 月 14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完成股票购买，购买数量为 12,250,399 股，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 10.668 元/股，成交金额约为人民币 130,687,696.34 元，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91%。上述股票已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自 2016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7 年 11 月 14 日。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 6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18 年 6 月 24 日。</p> <p>公司董事长赵宁承诺在一般份额无法支付上述优先份额的预期收益及本金以及信托计划的管理费用时，对优先份额的本金、预期收益、信托计划管理费用等承担差额补偿责任。截至 2019 年 3 月 7 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全部履行完毕，就差额补足事宜，承诺人赵宁已与被承诺人已协商一致达成共识：公司董事长赵宁将对本员工持股计划清算后被激励员工实际受到的损失承担差额补偿责任。</p>			
--	--	---	--	--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审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原因系公司债务违约导致的诉讼事项尚未最终裁决，会计师无法对财务费用、预计负债等相关科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作出合理保证，同时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规被立案调查尚无最终结论。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该立案调查尚无最终结论。

公司已聘请了专业的律师团队，对相关案件进行阅卷及积极应诉；公司正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相关案件有最新进展时，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面临的困境及实施破产司法重整的必要性

(一) 财务状况严重恶化,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债权人已起诉并对公司账户采取保全措施。高额的负债所形成的财务费用不断侵蚀公司的经营业绩,且债务越滚越大,目前公司的财务状况已严重恶化,通过自身经营清偿到期债务已有较大难度。

(二) 大量潜在诉讼集中爆发,资产存在被瓜分风险。目前已有多家债权人查封、冻结企业资产。被查封、冻结的资产将很快进入执行程序,如被执行分别处置,就会使公司的财产处于危机状态,严重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职工稳定。

为应对并化解公司所面临的危机,公司积极采取了全面的内部改革及脱困措施,力图改善企业经营状况、化解债务危机。但鉴于目前宏观经济形势和公司自身沉重的债务负担,前述措施均难以奏效。公司经认真分析研究国内类似上市公司解决财务危机的案例,并与专业团队反复论证后认为,重整是使公司摆脱债务危机、重新恢复生机的最佳途径,也是唯一出路。对公司实施司法重整能够最大限度降低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实现企业治理结构、资产结构等的全面优化,最大限度维护债权人、中小投资者及公司职工的利益,实现各方利益共赢,化解区域金融风险,维护国有资产不流失,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公司采取的维护稳定措施

(一) 职工稳定措施

在东方金钰维稳工作中,要将保护职工合法权益放在首位,具体措施包括:

东方金钰已成立专门的员工安置维稳组,维稳组将在重整期间做好职工的沟通、解释工作,加强重整期间的政策法规宣传,争取职工对重整工作的理解和支持。

为保障广大职工的权益,维护社会稳定,东方金钰重整将以保障职工合法权益为目标,确保职工债权得到全额、优先清偿。对于采购销售等与经营密切相关的重要岗位职工,应予以重点保障。

重整期间,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规定,凡涉及职工重大切身利益的事项,应当事先向全体职工进行公示,并按照法规、政策的要求,召开职工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对相关事项进行表决,充分做到公开、公平、公正。

(二) 债权人稳定措施

在东方金钰重整程序中,债权人的债权需要依法以股抵债和部分减让豁免,并因此可能面临较大损失。对于债权人稳定工作,应坚持依法合规和及时沟通的原则,具体包括以下措施:

利用债权人会议等多种机制和场合,或通过个别拜访的形式,做好与债权人的沟通和解释工作,向债权人阐明在重整程序中,债权人与债务人的利益具有一致性,取得债权人的理解。

切实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聘请具有相关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东方金钰资产进行审计、评估,并在此基础上出具偿债能力分析报告,审计、评估和偿债能力分析工作应当做到真实、准确、完整。

制定重整计划的过程中,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应当采取多种措施,尽量提高债权人的受偿比例,最大限度减轻债权人的损失。

严格依照经法院批准的重整计划,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对于对立情绪严重,拟采取或已采取极端措施的个别债权人,有针对性地采取个别说服、劝导或其他必要措施。

对于金融机构债权人,可以对其说明,一方面司法重整能够使其获得较在破产清算情况下更高的清偿比例,实现对东方金钰金融债权的良性清收;另一方面,对于无法全额回收的部分,在

东方金钰进入司法重整程序后，也将加快金融机构对该部分不良资产的核销速度，避免久拖不决给金融机构带来的金融风险，最大限度地减少未来的损失。

对于经营债权人，可以对其说明，一方面，通过司法重整的有效途径，东方金钰可以对欠付的账款进行一定比例的清偿，尽量减少其遭受的损失；另一方面，东方金钰重整完成后，未来仍可以与供应商进行合作，并通过未来经营往来逐渐弥补其在重整程序中所遭受的损失。

（三）股东稳定措施

由于东方金钰中小股东众多，因此，对于其他广大中小股东的维稳工作，应从以下方面着手：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证监公司字[2005]52号）的规定，由东方金钰董事会秘书负责安排与股东的沟通解释工作。重整程序启动后，管理人设专人接听、接收、接待股东的来电、来函以及来访，了解股东有关动向，做好沟通、解释和安抚工作。

如果涉及到对出资人权益进行调整的，由管理人及东方金钰相关人员争取在重整计划草案表决前与持股比例较大的股东或股东代表进行沟通，充分说明出资人权益调整的必要性 and 法律依据，并向股民说明如东方金钰能重整成功，东方金钰股票成为真正意义上的有价值资产，争取广大中小股东的理解和支持。

对于个别情绪不稳定的来访股东，相关工作人员将予以重点关注并做好现场防范。如可能出现极端行为，及时向领导小组、公安部门等机构报告。

与中国证监会、地方证监监管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部门进行有效沟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四）兴龙实业债权人稳定措施

在东方金钰重整程序中和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对于兴龙实业债权人应采取措施使其解除东方金钰股权上的权利负担，具体措施包括：

在重整程序中和重整计划执行期间，通过多种手段与兴龙实业债权人进行接触，以了解其真实诉求。

协调各部门、意向重整方、兴龙实业共同制定兴龙实业债权人应对策略，与兴龙实业债权人就债权清偿和股权负担解除问题进行协商解决。并在与兴龙实业债权人协商时，向其释明东方金钰若因股权无法调整而破产清算可能对其设定质押、冻结的股权价值以及对社会经济带来的深刻负面影响。

对于不符合法定要件和程序的质押、冻结，及时通过协商、诉讼等方式争取解除，对于符合法定要件和程序的质押、冻结，及时通过协商、清偿债务等方式争取解除，对于诉前保全的冻结债权人，及时应诉以争取保全的解除。

（五）新闻媒体和信息披露稳定措施

在新闻媒体采访和报道方面，应坚持低调原则。对外的信息披露，一定要做到口径统一，专人负责。具体从以下方面着手做好稳定工作：

为给重整工作创造一个相对宽松的外部环境，在媒体采访和宣传工作中坚持低调原则，除按照《企业破产法》和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属于须由相关主体履行公告、公开披露义务或者报告之义务等情形外，原则上不对外宣传。同时，公司将通过宣传部门的协调，防止新闻媒体对公司重整的恶意炒作。

东方金钰应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根据重整的阶段进展情况，对属于法定需公告的事项以董事会公告（或管理人公告）的形式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上予以公告。东方金钰工作人员在接待来电、来访时，不得早于指定媒体的公告将上述事项提前泄露给股东、非指定媒体或其他人。披露的口径亦以公开公告的内容为原则。

（六）加强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沟通

公司在重整过程中将加强与中国证监会、地方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联系沟通，建立信息通报和联动机制，争取证券监管部门的政策指导和政策支持，最大限度维护和确保社会稳定。

重整的进展

(一) 2019年7月4日，兴龙实业召开债权人沟通会，沟通会上重整方、债权人均对兴龙实业的债务重组和东方金钰的破产重整表示明确支持。

(二) 2019年7月15日，法院召开了东方金钰破产重整听证会，听证会上控股股东兴龙实业、职工代表、重整方，债权人代表均明确表示全力支持公司进行破产重整。

重整可实现的目标及未来经营计划

具体而言，公司重整可以达到如下效果：

(一) 保障债权人公平受偿。重整程序中，管理人将依据有关法律规定，对债权人的债权申报进行登记、审查，并根据评估结果及债权审查结果制定重整计划草案，由债权人在债权人会议上表决通过。因此，由于司法程序公平、公正的特点，在法院的主导与管理人的努力下，全体债权人将依法公平受偿。

(二) 保障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维护国有资产不流失。公司生存与否，直接关系到中小投资者的切身利益，对于社会稳定也有重要影响。通过重整程序，使公司摆脱困境，化解退市风险，通过改善公司的基本面及提升内在价值，重整后中小投资者持有的公司股票将能够获得有效的价值支撑，也能够分享重整带来的股票溢价。同时，公司主要债权人为国有金融及类金融机构，重整实施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将主要为国有机构。因此，对公司进行重整可以最大限度地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国有资产的安全，也能够获得投资者的理解和支持。

(三) 维护职工和社会稳定。公司目前在职职工 240 余人。在重整程序中由于将保留原有主营业务，公司职工基本将予以保留，最大限度保障职工权益，维护社会稳定与和谐。

(四) 彻底解决公司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如果重整方案能够顺利实施，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得以改善，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重整完成后，由重整投资人启动后续资产重组，向公司注入具有较强盈利能力的优质资产，彻底将公司打造为业绩优良的上市公司。

(五) 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公司重整完成后，势必助力当地的翡翠、珠宝、黄金类市场发展，以全产业链发展态势带动当地珠宝行业的整体发展，提升品牌附加值，为珠宝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供示范带头作用。与此同时，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翡翠行业产业链的缔造者和整合者，定位为围绕金融产业打造珠宝产业综合性平台的全产业链综合服务商。在翡翠&黄金产业链精耕细作，促使企业内部增长与外延扩展相结合，上中下游兼并合作，创新销售模式，提升设计文化价值及工艺价值，适应新业态、新需求，强化翡翠原石采购、储备、消化，深入推广珠宝营销网络建设从而扩大终端销售，并购重组上中下游企业，保持翡翠原料优势，把控原材料价格，全面强化公司珠宝翡翠产业链话语权，完善公司珠宝全产业链，整合行业优质资源，为当地税收贡献自己的绵薄之力。同时，司法重整完成后，公司将轻装上阵，因轻负债而节省下的年度财务费用将转化成公司盈利，公司截至目前倾力制定的重整方案也将成为实现业绩承诺的坚强理论基础及可靠法律保障。

综上所述，公司重整方案具有切实的可操作性，符合各方根本利益。方案如能成功实施，将大大提高债权的清偿率，减轻债务负担的同时可实现较高的盈利水平，中小股东的权益将得到保障，公司的职工也将在重整中得到妥善安置。公司将从根本上成为资产质量优良的上市公司，为地区经济发展做出贡献。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华融（福建自贸试验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东方金钰等公证债权文书一案，法院已于2018年11月26日立案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临2019-002）。
厦门金海峡投资有限公司与东方金钰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法院已于2018年11月11日受理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临2019-00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民生昆明分行与东方金钰、兴龙实业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在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2018）云民初字第126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案号为（2019）云31执168号的《执行裁定书》。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临2019-002）、于2019年7月12日披露的《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临2019-095）。
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诉东方金钰一案，暂未查到相关资料。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临2019-002）。
九江银行广州海珠支行与东方金钰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法院于2018年11月02日受理。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临2019-002）。
东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有限公司东方金钰、金钰珠宝、赵宁、王瑛琰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11月26日立案后，依法适用普通程序，于2019年3月20日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本案现已审理终结。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临2019-002）、于2019年7月12日披露的《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临2019-095）。
深圳中睿泰信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诉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东方金钰等合同纠纷案，申请执行人就与被执行人合同纠纷一案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交仲裁，华南国仲深裁[2018]D503号仲裁裁决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申请执行人向深圳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请求强制被执行人偿付人民币903029624.56元及利息等。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案号为（2019）粤03执259号之一的执行裁定书。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临2019-003）、于2019年4月19日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临2019-049）。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与东方金钰等合同纠纷一案，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10月24日作出民事裁定书。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临2019-003）。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兴龙实业、赵宁、王瑛琰、金钰珠宝仲裁执行一案，北京市方圆公证处作出的（2016）京方圆内经证字第15551号、15552号、15554号、15555号、16420号、26381号公证书以及（2018）京方圆执字第0142号执行证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原申请执行人中信信托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于2018年7月2日立案执行。根据《执行裁定书》，2019年6月21日，法院以（2019）京03执异452号裁定书裁定变更潍坊诚志为本案申请执行人。2019年6月21日潍坊诚志向法院申请将上述财产以第一次拍卖保留价人民币111,524,000元抵债。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临2019-003）、2019年7月17日披露的《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临2019-097）。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东方金钰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18年10月26日执行，已冻结股权。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临2019-003）。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东方金钰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18年9月5日执行，已冻结股权。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临2019-003）。
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东方金钰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18年8月7日执行，已冻结股权。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临2019-003）。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东方金钰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18年7月5日执行，已冻结股权。详见判决书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临2019-003）。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东方金钰等公正债权文书一案，2018年7月5日执行。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临2019-003）。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东方金钰等公正债权文书一案，2018年11月27日裁定。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临2019-003）。
上海腾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东方金钰等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法院已判决，查封东方金钰于上海黄金期货交易所的会员资格。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临2019-00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东方金钰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18年7月23日已结案，具体情况详见裁定执行书。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临2019-003）。
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东方金钰等公正债权文书一案，2018年12月20日已裁定，具体情况详见裁定执行书。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临2019-003）。
长沙银行广州分行与东方金钰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18年已裁决，具体情况详见判决书。	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披露的《关于涉及仲裁的公告》（临2019-003）。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原告起诉东方金钰、云南兴龙实业等合同纠纷一案，因东方金钰未按约履行《回购合同》约定的回购及支付特定股权收益权回购价款等义务，联储证券作为原告向浙江高院起诉上述被告方，浙江高院于2018年7月31日正式立案，案号为（2018）浙民初38号。浙江省高院于2019年4月18日作出《民事判决书》。联储证券不服浙江高院作出的（2018）浙民初38号民事判决，向最高院提起上诉。	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5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收到应诉通知书的公告》（临2018-094）、2019年8月7日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临2019-112）。
周武宁诉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赵宁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6月26日立案，于2018年8月31日判决。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临2019-049）。
桐乡市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诉兴龙实业、东方金钰、赵宁、王瑛琰民间借贷纠纷案，2018年11月19日桐乡市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向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兴龙实业、东方金钰归还借款本金及相关费用并承担违约责任，并要求担保人赵宁、王瑛琰承担保证责任。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转发文件《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9司冻0417-02号）、《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浙04执113号）。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临2019-049）。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鄂证调查字 2019006 号）：“因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决定对你公司进行立案调查，请予以配合”。公司将全面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9 年 5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中国蓝田总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9]16 号）、《关于对汤喆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9]17 号）、《关于对赵宁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9]18 号）、《关于对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9]19 号），决定对拟收购人中国蓝田总公司、拟收购人中国蓝田总公司的负责人汤喆、控股股东兴龙实业、兴龙实业实际控制人赵宁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将上述违规行为情况记入诚信档案。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湖北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临 2019-078）。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已出现了债务到期未能清偿的情况，公司逾期借款及逾期利息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应付利息”、“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部分，公司诉讼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了《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运作管理暂行规定》的监管要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案）。2016 年 11 月 14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公司股票的购买，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累计买入本公司股票 12,250,399 股，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 10.668 元/股，成交金额约为人民币 130,687,696.34 元，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 0.91%。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半年，即存续期延长至 2018 年 6 月 24 日。

2018年6月25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自行终止。届时因公司股票处于停牌状态，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未进行出售。公司于2019年3月8日收到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开源”）《前海开源-浦发银行-金钰1号资产管理计划减持情况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告知函》称，前海开源设立的前海开源-浦发银行-金钰1号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金钰1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东方金钰（600086.SH）共计12,250,399股。前海开源管理的金钰1号资产管理计划已经终止并进入清算期，并已经根据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向其出具的投资建议完成金钰1号资产管理计划所持东方金钰（600086.SH）的减持。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7日、2016年6月25日、2016年7月27日、2016年10月21日和2016年11月15日、2017年11月23日、2018年6月26日、2019年3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2019年，公司与北京珠宝中心发生联营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需支付的返点费用为不超过200万元，发生租赁经营场地的关联交易需支付的租金为不超过60万元。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与北京珠宝中心发生联营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需支付的返点费用为260,125.90元，向北京珠宝中心支付不含税场地租赁费为158,430.66元。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发布的《关于预计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19-065）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经公司第八届五十五次董事会及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向兴龙实业借款 30 亿元，期限三年，在三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在该借款额度内分次循环使用，用于公司及子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向兴龙实业借款余额为 519,847,706.92 元。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发布的《关于公司向大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7-104）
东方金钰于 2019 年 01 月 22 日收到控股股东兴龙实业关于免除公司部分债务的《债务豁免确认函》，兴龙实业同意豁免其向公司出借的 68,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本息的偿还义务。自《债务豁免确认函》出具之日豁免上述借款本金的偿还义务，豁免债务形成上市公司的资本公积。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发布的《关于收到控股股东豁免公司债务通知的公告》（临 2019-011）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462,539,735.2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462,539,735.2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6.6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3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的通知》；2017年5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准则规定，在准则实施日，企业应当按照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本准则实施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需要调整2019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9年中期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可比期间相关财务报表列报。其中，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项目拆分为“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项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拆分为“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项目，利润表中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新增“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2月2日正式进入资产重组程序。本次重组的目的在于继续实施公司珠宝4.0战略，将公司产业链向珠宝加工以及珠宝零售等领域拓展。2018年4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拟以现金方式购买资产，方案包括下列三项资产：1、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2、瑞丽金星翡翠珠宝交易市场；3、云南泰丽宫珠宝交易市场，合计资产净额为172,587.39万元。因本次重组的交付方式及标的资产存在抵押、冻结等不确定性因素，公司积极与交易对方进行协商，对可能出现的问题进行分析论证，在协商、论证的基础上，对重组方案进行修订和调整。鉴于公司于2019年1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且近期面临较大数额债务到期，标的资产处于抵押或冻结状态等原因，2019年1月2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9,74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125,152,942	298,980,000	22.15	0	冻结	298,98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0	293,154,984	21.72	293,154,984	质押	293,154,984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天风证券-湖北省国 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天风证券天权 50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75,000,000	75,000,000	5.56	0	未知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韩耀宇	0	20,483,800	1.52	0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0	16,930,293	1.25	0	未知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 司-“辉煌”178号 单一资金信托	-3,050,000	14,381,526	1.07	0	未知		其他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14号单一资金信托	-2,000,000	11,223,246	0.83	0	未知	其他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30号单一资金信托	-2,250,000	9,965,000	0.74	0	未知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298,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8,980,000			
天风证券—湖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天风证券天权50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7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0			
韩耀宇	20,483,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483,8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930,293	人民币普通股	16,930,293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178号单一资金信托	14,381,526	人民币普通股	14,381,526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14号单一资金信托	11,223,246	人民币普通股	11,223,246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30号单一资金信托	9,9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9,965,0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兴龙实业、瑞丽金泽均为实际控制人赵宁控制的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3,154,984		0	新股发行36个月不转让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刘福民	常务副总裁	聘任
宋孝刚	代董事会秘书	聘任
郭梅艳	副总裁	聘任
赵琳迪	副总裁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5 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常务副总裁的议案》、《关于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公司聘任副总裁的议案》。

因公司战略管理需要，经总裁张文风先生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同意新聘任刘福民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聘任郭梅艳女士及赵琳迪女士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董事会通过任命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止；聘任宋孝刚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任期三个月，自董事会通过任命之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止。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17 金钰债	143040.SH	2017 年 3 月 16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7.5	7.0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							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	--	--	--	--	--	--------------------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3月18日“17金钰债”未能按期兑付上一年度利息。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金钰债因无法按期付息，于2019年3月18日起开始停牌。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98号世纪汇一座28楼
	联系人	孙王龙
	联系电话	021-61118978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2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于2017年3月17日发行结束，发行规模7.5亿元。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公司本期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之公司债券全部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公司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及审批权限使用。

截止2018年3月16日，本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742,676,230.16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76,230.16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00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42,500,000.00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42,676,230.16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76,230.16
2018年3月16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合评级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其他有关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和公司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于2018年6月20日出具了《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跟踪评级报告》，报告维持公司“AA”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同时维持“17金钰债”债项信用等级为“AA”；于2018年7月18日出具

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下调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存续期债券信用等级公告》，联合评级决定将公司的长期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A-”，评级展望为“负面”，同时将公司发行的“17金钰债”的债项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A-”。本次评级调整后，“17金钰债”债券不可作为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券；于2018年8月8日出具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下调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17金钰债”信用等级并将其列入信用观察名单的公告》，联合评级决定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其发行的“17金钰债”公司债券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并将公司主体列入信用等级观察名单；于2018年12月29日出具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下调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17金钰债”信用等级并将其列入信用观察名单的公告》，联合评级决定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其发行的“17金钰债”公司债券信用等级由“A”下调至“BBB+”，并将公司主体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于2019年1月16日出具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下调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17金钰债”信用等级并继续将其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联合评级决定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公司发行的“17金钰债”公司债券信用等级由“BBB+”下调至“BB”，并将公司主体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于2019年1月22日出具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下调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17金钰债”信用等级并继续将其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联合评级决定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公司发行的“17金钰债”公司债券信用等级由“BB”下调至“B”，并将公司主体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于2019年3月13日出具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下调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17金钰债”信用等级的公告》，联合评级决定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公司发行的“17金钰债”公司债券信用等级由“B”下调至“CC”，展望维持“负面”；于2019年3月18日出具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下调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17金钰债”信用等级的公告》，联合评级决定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公司发行的“17金钰债”公司债券信用等级由“CC”下调至“C”。信用评级相关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17金钰债”无增信机制的安排，偿债计划未发生变更。公司及控股股东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虽然积极筹措支付债券利息的资金，但截至2019年3月18日，资金暂时未到账，公司无法按期支付17金钰债利息。经申请，公司债券17金钰债自2019年3月18日起开始停牌。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月9日，关于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2019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人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经表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议案包括：议案一，《关于修改〈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议案二，《关于要求发行人披露经营和财务状况并提供财产清单的议案》；议案三，《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议案》；议案四，《关于要求发行人对本期债券提供有效担保等增信措施的议案》。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未通过的议案包括：议案五，《关于本期债券逾期未偿付则授权受托管理人向发行人采取法律措施的议案》；议案六，《关于债券持有人会议给予受托管理人采取相关行动的授权的议案》。

2019年3月25日，关于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2019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传真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人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要求发行人披露经营和财务状况并提供财产清单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对本期债券提供有效担保等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本期债券提前清偿的议案》。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 金钰债发行成功后，债券受托管理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并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长江保荐共出具 23 份 2017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信息。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下列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1.1690	1.2336	-5.24	系应付利息增加、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及兴龙实业豁免 6.8 亿元债务其他应付款减少的影响所致
速动比率	0.0679	0.0813	-16.53	系合同结算应收账款及预付账款等速动资产减少影响所致
资产负债率（%）	83.43	86.82	-3.90	系兴龙实业豁免 6.8 亿元债务其他应付款减少所致
贷款偿还率（%）	0.00	33.89	-100.00	系未归还本金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2286	1.1433	-80.01	系本期收入大幅下降导致息税前利润下降的影响所致
利息偿付率（%）	1.33	40.05	-96.69	系应付未付利息增加所致

九、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金钰债因无法按期付息，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起开始停牌。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获得主要合作银行及机构的授信总额人民币 74.65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人民币 60.02 亿元。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拟将所募集的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含下属公司）的流动资金。募集专户内的资金将专项用于上述约定用途或经依法变更后的用途。

2、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有效防范和控制资金风险，公司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13号）的规定，指定了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十三、 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各重大事项的最新进展如下：

1、公司及债券信用等级下调

联合评级在对公司相关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其他有关情况进行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鉴于公司未能按期支付“17金钰债”利息的基本情况，于2019年3月18日出具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下调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17金钰债”信用等级的公告》，联合评级决定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公司发行的“17金钰债”公司债券信用等级由“CC”下调至“C”（详见临时公告2019-043）。

2、发生到期债务未能清偿的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由于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影响，公司出现多笔债务逾期未能偿还的情形。截至2019年4月18日到期未清偿债务总额为406,061.8万元（详见临时公告2019-047）。

3、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部分债权人根据债务违约情况已经采取提起诉讼、仲裁、冻结银行账户、申请财产保全等措施，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公司及控股股东兴龙实业所涉及重大诉讼、仲裁具体情况（详见临时公告2019-002、2019-003、2019-037、2019-049、2019-059、2019-061、2019-079）。

二、上述重大事项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公司出现多笔债务逾期，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控股股东部分银行账户及部分资产被司法冻结，部分债权人根据债务违约情况已经采取提起诉讼、仲裁、冻结银行账户、申请财产保全等措施，公司或面临需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的情况。上述情况将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造成一定影响，同时进一步加大公司资金压力，并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影响。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110,593.79	6,348,798.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454,123,805.03	472,519,429.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8,939,677.93	67,203,262.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6,725,918.07	30,259,481.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8,903,891,095.35	8,810,463,056.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384.3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2	52,802,993.17	45,070,205.29
流动资产合计		9,452,594,083.34	9,431,880,617.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13	653,025,000.00	653,025,000.00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3,884,684.12	12,909,066.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34,172,222.86	136,638,325.82

固定资产	七、21	189,677,952.97	196,514,553.58
在建工程	七、22	30,256,517.72	30,256,517.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122,810,995.19	124,343,807.35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7,989,799.89	2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3,227,614.81	7,048,860.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693,680,798.68	608,388,199.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275,182,400.00	275,182,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3,907,986.24	2,044,326,730.53
资产总计		11,576,502,069.58	11,476,207,348.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059,341,321.18	1,125,399,693.4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75,532,321.87	45,353,476.97
预收款项	七、37	27,030,983.76	25,344,851.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8	30,364,274.33	9,668,780.74
应交税费	七、39	71,068,668.45	72,930,527.87
其他应付款	七、40	1,873,644,881.55	2,028,289,074.84
其中：应付利息		938,177,965.08	510,633,377.83
应付股利		7,797.38	7,797.3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2	4,948,945,749.84	4,338,945,749.8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085,928,200.98	7,645,932,155.5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4	60,000,000.00	670,000,000.00
应付债券	七、45	745,900,925.15	745,199,319.1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49	766,604,002.82	903,029,624.5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2,504,927.97	2,318,228,943.75
负债合计		9,658,433,128.95	9,964,161,099.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2	1,350,000,000.00	1,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4	1,313,049,873.65	633,049,873.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8	44,997,224.66	44,997,224.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9	-813,014,703.75	-539,059,354.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95,032,394.56	1,488,987,743.67
少数股东权益		23,036,546.07	23,058,505.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18,068,940.63	1,512,046,249.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576,502,069.58	11,476,207,348.35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梅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9,996.90	762,331.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6,787,862.48	6,981,507.9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32,428.01	2,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6,409,617,194.18	6,071,826,597.98
其中：应收利息		709,019,665.82	376,814,649.19
应收股利		56,800,000.00	56,800,000.00
存货		300,347,819.50	300,347,819.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64,637.13	4,958,889.03
流动资产合计		6,724,889,938.20	6,386,977,145.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560,239,034.07	2,559,263,416.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962.11	46,295.0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0,925,200.00	40,925,2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533.34	2,463,117.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508,722.75	239,576,557.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16,726,452.27	2,842,274,587.53
资产总计		9,541,616,390.47	9,229,251,733.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3,571,321.18	649,629,693.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4,500.00	134,50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2,566,182.29	5,492,535.30
应交税费		1,680,695.65	792,050.01
其他应付款		1,376,520,684.95	1,609,318,179.32
其中：应付利息		787,832,186.56	433,170,040.34
应付股利		7,797.38	7,797.3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59,406,014.64	3,919,406,014.6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43,879,398.71	6,184,772,972.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745,900,925.15	745,199,319.1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66,604,002.82	903,029,624.5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2,504,927.97	1,748,228,943.75
负债合计		7,516,384,326.68	7,933,001,916.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50,000,000.00	1,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46,259,151.34	566,259,151.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997,224.66	44,997,224.66
未分配利润		-616,024,312.21	-665,006,559.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25,232,063.79	1,296,249,816.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541,616,390.47	9,229,251,733.25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梅艳

合并利润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96,361,173.63	2,231,318,908.6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0	496,361,173.63	2,231,318,908.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00,075,973.12	2,169,980,974.1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0	487,636,884.85	1,802,102,989.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1	21,410.12	1,634,596.01
销售费用	七、62	7,868,968.69	17,597,769.40
管理费用	七、63	40,174,115.00	24,290,277.2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65	464,374,594.46	324,355,341.50
其中：利息费用		464,383,319.02	343,879,869.90
利息收入		8,724.56	19,524,528.40
加：其他收益	七、66	1,041,656.32	93,436.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975,617.32	-3,227,787.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75,617.32	-93,752.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560,378.25	-17,010,860.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3,515.30	-3,837,742.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0,103,632.30	37,354,981.0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3	146,976,155.59	13.9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4	16,793.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3,144,269.81	37,354,995.0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5	-79,166,961.37	6,299,692.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3,977,308.44	31,055,302.2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3,977,308.44	31,055,302.2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3,955,349.11	31,079,652.6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59.33	-24,350.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3,977,308.44	31,055,302.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3,955,349.11	31,079,652.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959.33	-24,350.3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29	0.023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29	0.023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梅艳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45,125,286.98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11,526,558.17
税金及附加			146,080.6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197,465.30	4,816,934.4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3,962,618.20	27,894,627.91
其中：利息费用		408,247,342.85	256,531,456.89
利息收入		364,284,724.65	228,636,828.98
加：其他收益			36,918.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975,617.32	-93,740.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75,617.32	-93,752.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11,647.74	-1,547,544.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372,818.44	-863,281.33
加：营业外收入		136,425,621.74	
减：营业外支出		2,721.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050,082.06	-863,281.33
减：所得税费用		24,067,835.09	1,231,033.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982,246.97	-2,094,314.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982,246.97	-2,094,314.8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梅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55,616.54	2,281,889,668.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8,400,00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433,07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197.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1)	15,727,714.92	540,049,13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98,528.79	2,899,771,874.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558,174.32	2,284,405,116.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3,75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659,989.48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17,110.81	16,348,111.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386.49	11,238,076.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2)	11,741,527.38	624,629,010.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14,199.00	3,047,030,30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670.21	-147,258,429.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0,67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0,67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67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86,865,281.1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5)		214,617.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7,079,899.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6,668,985.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00	212,972,855.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0	1,819,641,841.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	67,438,058.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870.21	-80,351,047.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6,145.68	88,011,404.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0,275.47	7,660,357.04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梅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272,935.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95,073.46	1,850,708,52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95,073.46	2,000,981,459.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910,38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8,292.43	2,040,410.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0.94	1,257,051.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5,140.09	2,101,560,853.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94,873.46	2,130,768,69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	-129,787,236.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8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8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8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7,319,200.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7,319,200.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4,841,985.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00		175,553,053.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0		1,310,395,039.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		106,924,160.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0.00	-22,879,455.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0.00	23,548,408.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0.00	668,953.00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梅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633,049,873.65				44,997,224.66		-539,059,354.64		1,488,987,743.67	23,058,505.40	1,512,046,249.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0				633,049,873.65				44,997,224.66		-539,059,354.64		1,488,987,743.67	23,058,505.40	1,512,046,249.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0,000,000.00						-273,955,349.11		406,044,650.89	-21,959.33	406,022,691.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3,955,349.11		-273,955,349.11	-21,959.33	-273,977,308.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0,000,000.00								680,000,000.00		680,000,000.00
1.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80,000,000.00							680,000,000.00			680,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1,313,049,873.65			44,997,224.66		-813,014,703.75		1,895,032,394.56	23,036,546.07	1,918,068,940.63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633,049,873.65			44,997,224.66		1,179,390,743.57		3,207,437,841.88	23,105,937.57	3,230,543,779.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0			633,049,873.65			44,997,224.66		1,179,390,743.57		3,207,437,841.88	23,105,937.57	3,230,543,779.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079,652.67		31,079,652.67	-24,350.39	31,055,302.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079,652.67		31,079,652.67	-24,350.39	31,055,302.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566,259,151.34				44,997,224.66	-665,006,559.18	1,296,249,816.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0			566,259,151.34				44,997,224.66	-665,006,559.18	1,296,249,816.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0,000,000.00					48,982,246.97	728,982,246.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982,246.97	48,982,246.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0,000,000.00						68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80,000,000.00						68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1,246,259,151.34				44,997,224.66	-616,024,312.21	2,025,232,063.79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566,259,151.34				44,997,224.66	39,230,962.18	2,000,487,338.1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0				566,259,151.34				44,997,224.66	39,230,962.18	2,000,487,338.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94,314.80	-2,094,314.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94,314.80	-2,094,314.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566,259,151.34				44,997,224.66	37,136,647.38	1,998,393,023.38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梅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湖北多佳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8月更名为湖北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6月2日正式变更为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系1993年4月经湖北省体改委鄂改【1993】39号文件批准，以鄂州市服装总厂为主要发起人，通过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000707099649A。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35000万股，注册资本为135000万元，注册地址：鄂州市鄂城区武昌大道298号，总部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东方金钰珠宝大厦3楼，实际控制人为赵宁。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从事宝石及珠宝饰品的批发、销售；翡翠原材料的批发、销售；黄金金条及饰品的批发、销售。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9年8月20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21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佛山市南海区平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孙公司名称				
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二级	51.00	51.00
云南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腾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瑞丽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盈江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江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惠州市东方金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中云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瑞丽市若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江苏合沟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瑞鑫泰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二级	80.00	80.00
北京市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北京市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公司目前出现了债务到期违约、诉讼等情形，但本公司已经制定了重整计划，接洽了数个战略重整方，预计在 2019 年 12 月前完成重整申请。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存货跌价准备、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为投资性主体的会计政策：本公司仅将为本公司提供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

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

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提示：【2017 年第 13 号公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规定：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披露公司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及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注：如果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未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应进行额外说明】，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注：以下为参考内容，应根据企业实际选用政策进行修改】：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

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根据企业实际情况进行描述】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5)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①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逾期天数/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②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年以上	40.00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以下应收款项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前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其他方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 年以上	40.0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2019 年 1 月 1 日前比照本附注五、12 上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量方法。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原材料按实际成本核算，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发出或领用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翡翠原料及制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对金额在 1000 元以下者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金额在 1000 元以上者采用分期摊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性摊销”。

1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7. 发放贷款及垫款

1、本公司发放的贷款，按实际贷给借款人的金额入账。逢结息日，按照贷款本金和适用的利率计算应收利息。贷款本金和利息分别进行核算。

本公司主要为自营贷款。自营贷款指本公司自主发放的贷款，其风险由本公司承担，由本公司收取本金和利息。

2、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办法

本公司每期末对贷款按其资产质量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按五级分类的贷款余额计提贷款损失准备，考虑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贷款本息的偿还情况、抵押、质押物的合理价值、担保人的情况等因素逐笔估计信贷资产可能发生的损失，并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和《关于金融企业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税前扣除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3号）的规定，对上述信贷资产计提各项贷款损失准备。分类标准和计提比例为：

贷款分类	分类标准	计提比例(%)
正常	指借款人经营正常并按时还本付息，担保状态正常，在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足额偿还。	1
关注	指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存在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因素，通过合理手段能够足额偿还贷款本息，贷款出现逾期二个月以上，预计贷款无损失的	2
次级	指借款人的还款能力明显出现问题，依靠正常的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金，及时通过执行担保也可能造成一定损失，或贷款出现逾期三个月（含）以上，预计担保清偿后损失小于等于10%的	25
可疑	指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及时执行担保，也会造成较大损失，或贷款出现逾期六个月（含）以上，或欠息二个月以上，预计担保清偿后损失大于10%，小于等于20%的	50

贷款分类	分类标准	计提比例(%)
损失	指借款人因依法解散、关闭、撤销、宣告破产终止法人资格，公司通过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仍会造成信贷资产本息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预计损失大于20%的	100

核销贷款时冲减已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已核销的贷款期后收回时，按已核销的贷款损失准备金额予以转回。

《小额贷款公司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小额贷款公司本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减弥补亏损，下同），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应当按照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向投资者分配利润的顺序进行分配。于每年年终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一般风险准备金年末余额不低于年末贷款余额1%）提取，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潜在损失。

根据上述规定本公司于每年年终按照不低于年末贷款余额 1%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潜在损失。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

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6、10	5	15.83、9.5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6	5	19.00、15.83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使用权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	使用权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依据
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	本公司在上海黄金交易所的一级会员交易资格可以一直使用，没有期限

项目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依据
格	限制。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3-5 年	

32. 职工薪酬**(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3.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6.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7.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黄金金条、黄金（镶嵌）饰品、翡翠原石及翡翠成品销售收入于商品交付客户并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
2. 特许加盟店销售收入
加盟店商品销售后，与加盟店结算时，确认销售收入。
3.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利息收入
各类贷款利息收入按未偿还的本金及适用的利率以时间比例为基础按权责发生制确认。贷款到期（含展期，下同）90天及以上尚未收回的，其应计利息停止计入当期利息收入，纳入表外核算；表外核算的应计利息，在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收款期的利息收入。
- 5、电子商务收入
于消费者收到商品并退货期满时，确认销售收入。

38.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0.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首次执行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国家会计准则修订内容进行调整	
2019 年会计报表格式变更	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文件, 变更财务报表格式	

其他说明: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 对可比期间的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列报项目及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经重列后列报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72,519,429.55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72,519,429.5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5,353,476.97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353,476.97
重列前上年同期列报项目及金额		重列后上年同期列报项目及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	-20,848,602.58	信用减值损失	-17,010,860.13
		资产减值损失	-3,837,742.4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产品销售、小额贷款利息收入、提供非应税劳务等为计税依据	16%、13%、6%
消费税	以不含增值税的销售额为计税依据	5%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以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为计税依据	7%
企业所得税	以应纳税所得额为计税依据	25%、15%、9%
房产税	房产出租的，以房产租金收入为计税依据；房产自用的，以房产账面原值的70%为计税依据	12%、1.2%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以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为计税依据	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9%
瑞丽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瑞丽市若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藏政发[2014]51号，西藏自治区的企业统一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企业所得税15%的税率。自2015年1月1日起，暂免征收本公司全资孙公司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所在区域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归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故本公司全资孙公司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本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9%。

2、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公告[2014]3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自治州、自治县企业所得税归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享受企业所得税“五免五减半”。瑞丽开发开放实验区、磨憨跨境经济合作区、河口跨境经济合作区内经省人民政府批准的符合上述条件的新办企业，自2013年度起执行此项税收优惠政策，故本公司全资孙公司瑞丽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瑞丽市若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本年度执行的所得税税率为15%。

3、国务院于2000年批准了全国第一个实施“境内关外”海关特殊监管模式的边境贸易区，即瑞丽姐告。区内可以免关税，免增值税，流通可以减免流通税，可享受有关优惠政策。故本公司全资孙公司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及瑞丽市若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本年度免征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8,543.02	416,366.55
银行存款	5,057,832.29	5,198,213.33
其他货币资金	734,218.48	734,218.48
合计	6,110,593.79	6,348,798.3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期初减少 3.75%，主要系日常经营受限及资金周转困难所致。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金质押保证金		
银行存款	4,436,099.84	4,458,612.01
其他货币资金	734,218.48	734,040.67
合计	5,170,318.32	5,192,652.68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429,334,757.80
1 年以内小计	429,334,757.80
1 至 2 年	16,554,965.16
2 至 3 年	4,406,400.00
3 年以上	3,827,682.07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54,123,805.0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9,571,319.57	19.87	119,571,319.57	100.00	0.00	119,571,319.57	19.29	119,571,319.57	100.00	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563,369.57	19.87	119,563,369.57	100.00	0.00	119,563,369.57	19.29	119,563,369.57	100.00	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50.00	0.00	7,950.00	100.00	0.00	7,950.00	0.00	7,95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2,213,199.86	80.13	28,089,394.83	5.83	454,123,805.03	500,320,562.73	80.71	27,801,133.18	5.56	472,519,429.55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2,213,199.86	80.13	28,089,394.83	5.83	454,123,805.03	500,320,562.73	80.71	27,801,133.18	5.56	472,519,429.55
合计	601,784,519.43	/	147,660,714.40	/	454,123,805.03	619,891,882.30	/	147,372,452.75	/	472,519,429.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昭仪新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41,023,639.54	41,023,639.54	100.00	对方公司已破产
深圳中金黄金创意有限公司	1,339,730.03	1,339,730.03	100.00	超过五年
普日腊	69,000,000.00	69,000,000.00	100.00	个人客户无法回款
张国梅	8,200,000.00	8,200,000.00	100.00	个人客户无法回款
焦志刚	7,950	7,950	100.00	超过五年
合计	119,571,319.57	119,571,319.57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51,931,324.00	22,596,566.20	5.00
1 至 2 年	18,394,405.73	1,839,440.57	10.00
2 至 3 年	5,508,000.00	1,101,600.00	20.00
3 年以上	6,379,470.13	2,551,788.06	40.00
合计	482,213,199.86	28,089,394.83	5.8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372,452.75	607,977.82	319,716.17		147,660,714.40
合计	147,372,452.75	607,977.82	319,716.17		147,660,714.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246,996,314.00	41.04	12,349,815.70
第二名	75,091,432.00	12.48	3,754,571.60
第三名	74,902,940.00	12.45	3,745,147.00
第四名	69,000,000.00	11.47	69,000,000.00
第五名	41,800,000.00	6.95	2,090,000.00
合计	507,790,686.00	84.39	90,939,534.3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946,341.74	41.96	50,244,040.44	74.76
1 至 2 年	10,457,226.43	55.21	16,430,800.57	24.45
2 至 3 年	43,282.12	0.23	35,593.81	0.05
3 年以上	492,827.64	2.60	492,827.64	0.73
合计	18,939,677.93	100.00	67,203,262.4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夏荣峰	10,000,000.00	52.80	2017 年	合同未结算
云南金钰网络信息传媒有限公司	3,372,000.00	17.80	2018 年	合同未结算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0.00	10.56	2018 年	合同未结算
深圳市星月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422,186.50	2.23	2017 年	合同未结算
深圳市中天正清算事务有限公司	400,000.00	2.11	2019 年	合同未结算
合计	16,194,186.50	85.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725,918.07	30,259,481.33
合计	16,725,918.07	30,259,481.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7,529,002.06
1 年以内小计	7,529,002.06
1 至 2 年	2,948,374.63
2 至 3 年	53,883.95
3 年以上	6,194,657.43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6,725,918.0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2,105,444.00	29,743,493.61
往来款项	7,559,304.54	5,408,976.06
租金	706,396.16	670,946.55
备用金	72,329.51	378,633.90
其他款项	1,231,046.91	860,385.84
合计	21,674,521.12	37,062,435.9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6,802,954.63			6,802,954.63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8,593.53			228,593.53
本期转回	2,082,945.11			2,082,945.1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6月30日余额	4,948,603.05			4,948,603.0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金融机构借款保证金本期冲抵逾期应付利息变动的影响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02,954.63	228,593.53	2,082,945.11		4,948,603.05
合计	6,802,954.63	228,593.53	2,082,945.11		4,948,603.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总商会	保证金	9,000,000.00	3年以上	41.52	3,600,000.00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1-2年	9.23	200,000.00
深圳市好大福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73,831.00	1年以内、1-2年	4.95	107,375.60
无锡市悠悦友庭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970,800.00	1年以内	4.48	48,540.00
中信证券徐州营业部	房租	670,946.55	4-5年	3.10	268,378.62

合计	/	13,715,577.55	/	63.28	4,224,294.22
----	---	---------------	---	-------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1,459,174.67		1,459,174.67	1,459,174.67		1,459,174.67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原材料-黄金料	49,556,312.52		49,556,312.52	248,861,994.60		248,861,994.60
原材料-白银	50,223.34		50,223.34	50,223.34		50,223.34
库存商品-珠宝玉石	8,811,257,111.93	123,117,323.44	8,688,139,788.49	8,264,440,073.85	123,117,323.44	8,141,322,750.41
库存商品-黄金金条及饰品	158,993,883.30	148,382.24	158,845,501.06	413,074,404.28	181,897.54	412,892,506.74
库存商品-其他	4,130,344.47		4,130,344.47	4,146,615.75		4,146,615.75
委托加工物资	1,709,750.80		1,709,750.80	1,729,791.02		1,729,791.02
合计	9,027,156,801.03	123,265,705.68	8,903,891,095.35	8,933,762,277.51	123,299,220.98	8,810,463,056.53

报告期末，本公司存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翡翠原石及成品减值情况未发生变动。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库存商品-黄金条及饰品	181,897.54			33,515.30		148,382.24
库存商品-珠宝玉石	123,117,323.44					123,117,323.44
合计	123,299,220.98			33,515.30		123,265,705.68

本公司本期核算存货跌价准备时的处理方式分为：1、有合同锁定交易价格的，按照黄金材料账面成本加委外加工的加工费与合同交易价格比较计提减值损失；2、无合同锁定交易价格的，按照账面成本与上海黄金交易所2019年6月30日的黄金收盘价和白银收盘价比较计提减值损失；3、上期末利用了外部独立专家对企业珠宝玉石进行了评估鉴定，计提了减值损失，本期末公司依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对珠宝玉石进行了减值测试，翡翠市场未发生较大的变化，不存在减值变动情形。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52,802,993.17	42,422,476.44
预缴税费		2,647,728.85

合计	52,802,993.17	45,070,205.29
----	---------------	---------------

13、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保证贷款		
附担保物贷款	870,700,000.00	870,700,000.00
其中：抵押贷款		
质押贷款	870,700,000.00	870,700,0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870,700,000.00	870,700,0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17,675,000.00	217,675,0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217,675,000.00	217,675,0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53,025,000.00	653,025,000.00

2. 贷款和垫款按期限分布情况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流动贷款	870,700,000.00	870,700,000.00
中期贷款		
贷款和垫款总额	870,700,000.00	870,700,0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17,675,000.00	217,675,0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217,675,000.00	217,675,0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53,025,000.00	653,025,000.00

3. 贷款和垫款按五级分类分布情况

项目	2019年6月30日贷款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计提贷款损失比率(%)
正常			
关注			
次级	870,700,000.00	217,675,000.00	25.00
可疑			
损失			
合计	870,700,000.00	217,675,000.00	25.00

4. 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2018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组合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217,675,000.00				217,675,000.00
单项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其他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合计	217,675,000.00				217,675,000.00

5.前五名贷款户余额情况

贷款户名称	2019 年 6 月 30 日贷款余额	年利率 (%)	占比 (%)
腾冲市振发红木家具有限公司	25,000,000.00	14.40	3.18
瑞丽市凯晶珠宝有限公司	25,000,000.00	14.40	3.18
郭泽峰	25,000,000.00	14.40	3.18
缪小英	25,000,000.00	14.40	3.18
深圳市兆嘉仁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0	14.40	3.18
合计	125,000,000.00		15.88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江苏东方金我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10,344,353.58			-61,557.63						10,282,795.95	
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	2,564,713.22			1,037,174.95						3,601,888.17	
小计	12,909,066.80			975,617.32						13,884,684.12	
合计	12,909,066.80			975,617.32						13,884,684.12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与曹金龙、深圳市邛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 40% 的股权，对其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与方赐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方赐鹏将其持有的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 41% 股权以人民币 205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相应的工商登记手续已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完成；本公司持有 41% 的股权，对其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5,753,872.88			155,753,872.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5,753,872.88			155,753,872.8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115,547.06			19,115,547.06
2. 本期增加金额	2,466,102.96			2,466,102.96
(1) 计提或摊销	2,466,102.96			2,466,102.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1,581,650.02			21,581,650.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4,172,222.86			134,172,222.86
2. 期初账面价值	136,638,325.82			136,638,325.8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徐州地王大厦对外出租部分，出租面积为 9,479.85 m²。

投资性房地产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五）4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9,677,952.97	196,514,553.5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89,677,952.97	196,514,553.5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7,754,299.23	13,314,998.75	10,280,024.99	1,822,338.37	2,545,906.50	255,717,567.84
2. 本期增加金额					6,210.83	6,210.83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6,210.83	6,210.83
3. 本期减少金额	4,213,155.00					4,213,155.00
(1) 处置或报废	4,213,155.00					4,213,155.00
4. 期末余额	223,541,144.23	13,314,998.75	10,280,024.99	1,822,338.37	2,552,117.33	251,510,623.6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1,044,291.44	6,620,678.60	8,540,902.64	825,315.71	2,171,825.87	59,203,014.26
2. 本期增加金额	3,510,940.65	903,835.64	204,869.28	67,253.21	88,541.31	4,775,440.09
(1) 计提	3,510,940.65	903,835.64	204,869.28	67,253.21	88,541.31	4,775,440.09
3. 本期减少金额	2,145,783.65					2,145,783.65
(1) 处置或报废	2,145,783.65					2,145,783.65
4. 期末余额	42,409,448.44	7,524,514.24	8,745,771.92	892,568.92	2,260,367.18	61,832,670.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1,131,695.79	5,790,484.51	1,534,253.07	929,769.45	291,750.15	189,677,952.97
2. 期初账面价值	186,710,007.79	6,694,320.15	1,739,122.35	997,022.66	374,080.63	196,514,553.5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腾冲翡翠交易中心	67,404,304.18	尚处于办理之中
合计	67,404,304.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报告期末预计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不存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之情形。

本公司 2011 年购买位于腾冲腾越镇北二环“腾冲翡翠交易中心”的三栋在建商业性房产的产权目前尚处于办理之中,账面价值 67,404,304.18 元。

固定资产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0,256,517.72	30,256,517.72
工程物资		
合计	30,256,517.72	30,256,517.72

其他说明:

本公司在建工程系投资建设东方金钰大厦,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建设用地面积 10005.9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6.6 万平方米,其中:建筑工程款 27,027,027.03 元,前期费用 1,021,943.53 元,工程设计 2,207,547.16 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方金钰大厦	30,256,517.72		30,256,517.72	30,256,517.72		30,256,517.72

合计	30,256,517.72		30,256,517.72	30,256,517.72		30256517.72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东方金钰大厦		30,256,517.72				30,256,517.72						
合计		30,256,517.72				30,256,517.7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上海证券交易所黄金会员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术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2,160,143.52			40,925,200.00	800,388.08	19,000.00	133,904,731.60
2. 本期增加金额					9,001.85		9,001.85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9,001.85		9,001.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2,160,143.52			40,925,200.00	809,389.93	19,000.00	133,913,733.4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860,540.00				697,825.93	2,558.32	9,560,924.25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9,135.64				11,728.39	949.98	1,541,814.01
(1) 计提	1,529,135.64				11,728.39	949.98	1,541,814.0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389,675.64				709,554.32	3,508.30	11,102,738.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1,770,467.88			40,925,200.00	99,835.61	15,491.70	122,810,995.19
2. 期初账面价值	83,299,603.52			40,925,200.00	102,562.15	16,441.68	124,343,807.3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无账面金额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 公司通过拍卖获得的上海黄金交易所综合类会员资格，属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撤销。

(3) 无形资产受限情况详见附注十二、5、(4)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北京市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7,969,799.89				7,969,799.89
合计	20,000.00	7,969,799.89				7,989,799.8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商誉增加系 2019 年 3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收购北京市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044,556.60		1,158,972.43		2,885,584.17
前置利息费	2,463,117.92		2,441,584.58		21,533.34
其他	541,185.65		220,688.35		320,497.30
合计	7,048,860.17		3,821,245.36		3,227,614.81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6,461,322.79	116,174,066.29	494,955,954.55	116,018,988.6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056,714.59	2,514,178.65	10,056,714.59	2,514,178.65
可抵扣亏损	2,300,503,175.25	574,992,553.74	1,959,420,127.19	489,855,031.81
合计	2,807,021,212.63	693,680,798.68	2,464,432,796.33	608,388,199.0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173,210.20	-1,173,210.20
合计	-1,173,210.20	-1,173,210.2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翡翠佛雕	86,000,000.00	86,000,000.00
翡翠群雕	176,000,000.00	176,000,000.00
预付土地款	8,396,400.00	8,396,400.00
预付购房款	3,700,000.00	3,700,000.00
预付工程款	1,086,000.00	1,086,000.00
合计	275,182,400.00	275,182,400.00

其他说明：

翡翠佛雕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兴龙珠宝的一尊大型翡翠佛雕。翡翠群雕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的翡翠群雕共 38 件。上述翡翠雕件分别在 2004 年和 2006 年公司资产置换时置入，未发现有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预付瑞丽市姐告南拔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土地款 8,396,400.00 元。预付东港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购房定金 1,500,000.00 元。云南邦实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盈江分公司购房定金 2,200,000.00 元。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34,341,321.18	400,399,693.41
信用借款		
质押+保证借款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595,000,000.00	595,000,000.00
合计	1,059,341,321.18	1,125,399,693.4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短期借款详细情况详见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859,341,321.18 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厦门金海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6.28	
中国民生银行昆明分行	49,629,693.41		2018.11.23	
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分行	200,000,000.00		2018.9.28	
周武宁	33,941,627.77		2018.4.2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50,000,000.00		2018.7.1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38,000,000.00		2018.9.2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60,000,000.00		2018.10.30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10.8	
九江银行广州海珠支行	70,000,000.00		2019.3.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2018.8.7	
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12.23	
广州普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770,000.00		2019.2.16	
合计	859,341,321.18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74,257,670.25	44,295,974.54
应付加工费	966,043.00	855,443.52
暂估应付款	308,608.62	202,058.91
合计	75,532,321.87	45,353,476.9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黄金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8,097,819.03	合同未结算所致
瑞丽市美钰珠宝有限公司	8,000,000.00	合同未结算所致
合计	16,097,819.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7,010,786.20	25,229,416.20
其他	20,197.56	115,435.66
合计	27,030,983.76	25,344,851.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627,781.64	29,671,692.58	8,968,398.46	30,331,075.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790.62	620,354.13	628,154.66	21,990.09

三、辞退福利	11,208.48	133,261.42	133,261.42	11,208.4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668,780.74	30,425,308.13	9,729,814.54	30,364,274.3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195,499.38	28,874,323.26	8,179,881.72	29,889,940.92
二、职工福利费	22,233.20	142,633.63	128,485.23	36,381.60
三、社会保险费	10,205.94	342,834.44	350,530.26	2,510.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9,066.70	310,713.12	317,571.43	2,208.39
工伤保险费	232.57	9,004.03	9,132.38	104.22
生育保险费	906.67	23,117.29	23,826.45	197.51
四、住房公积金	11,302.95	283,571.50	281,171.50	13,702.9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8,540.17	28,329.75	28,329.75	388,540.1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627,781.64	29,671,692.58	8,968,398.46	30,331,075.7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074.76	605,025.92	612,502.11	19,598.57
2、失业保险费	335.94	15,328.21	15,652.55	11.60
3、企业年金缴费	2,379.92			2,379.92
合计	29,790.62	620,354.13	628,154.66	21,990.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55,596.54	3,137,000.73
消费税	2,054.79	1,087.10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68,313,905.85	68,313,905.85
个人所得税	1,202,516.59	298,386.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66.28	17,906.69
房产税	1,028,245.92	1,028,245.92
土地使用权	62,958.80	62,958.80
教育费附加	8,176.62	26,272.95

其他	76,047.06	44,763.56
合计	71,068,668.45	72,930,527.87

40、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938,177,965.08	510,633,377.83
应付股利	7,797.38	7,797.38
其他应付款	935,459,119.09	1,517,647,899.63
合计	1,873,644,881.55	2,028,289,074.84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89,661,824.85	309,728,134.41
企业债券利息	67,756,670.02	41,722,423.4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0,759,470.21	159,182,819.97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938,177,965.08	510,633,377.8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潍坊诚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690,899.99	资金紧张、不能按期支付利息
华融（福建自贸试验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7,634,390.50	资金紧张、不能按期支付利息
华融控股（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5,478,285.17	资金紧张、不能按期支付利息
17金钰债（143040.SH）	67,756,670.02	资金紧张、不能按期支付利息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6,711,716.95	资金紧张、不能按期支付利息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5,742,445.83	资金紧张、不能按期支付利息
弘森（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9,390,698.57	资金紧张、不能按期支付利息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5,258,150.00	资金紧张、不能按期支付利息
喆安（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240,000.00	资金紧张、不能按期支付利息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4,823,262.94	资金紧张、不能按期支付利息
合计	616,726,519.97	/

注：以上为前十大重要借款逾期利息。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到期应付利息已全部逾期。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797.38	7,797.38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7,797.38	7,797.38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773,053.83	1,902,269.65
往来款	80,812,370.08	115,464,390.70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借款	522,847,706.92	1,074,842,483.29
代收代付黄金料款	86,394.10	46,072.75
租金	11,088,180.39	6,012,094.79
小贷公司转让债权获得资金	308,665,630.14	308,665,630.14
购房款		2,170,994.40
诉讼费	2,104,145.80	
其他	7,081,637.83	8,543,963.91
合计	935,459,119.09	1,517,647,899.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转让贷款债权获得资金 308,665,630.14 元。

41、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948,945,749.84	4,338,945,749.84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4,948,945,749.84	4,338,945,749.84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详细情况详见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3、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抵押+保证借款	60,000,000.00	57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670,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借款详细情况详见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7 金钰债 (143040.SH)	745,900,925.15	745,199,319.19
合计	745,900,925.15	745,199,319.19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7 金钰债 (143040.SH)	100	2017.3.16	5年	750,000,000.00	745,199,319.19		26,034,246.58	25,450,672.44		745,900,925.15
合计	/	/	/	750,000,000.00	745,199,319.19		26,034,246.58	25,450,672.44		745,900,925.15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903,029,624.56	766,604,002.82	网络金融平台债权转让担保负债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903,029,624.56	766,604,002.8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上年度公司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的裁决书，裁决被申请人向深圳中睿泰信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申请人）连带支付差额补足款人民币 890,978,000 元及相应违约金；向申请人支付

律师费人民币 4,500,000 元, 财产保全费 5,000 元, 财产保全担保费人民币 533,219.56 元, 代垫仲裁费用 7,013,405 元, 合计 903,029,624.56 元。由于其他连带责任人兴龙实业已于本期清偿了 136,425,621.74 元, 故公司本期预计负债相应的减少 136,425,621.74 元。

50、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50,000,000.00						1,350,000,000.00

53、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5,061,811.83			505,061,811.83
其他资本公积	127,988,061.82	680,000,000.00		807,988,061.82
合计	633,049,873.65	680,000,000.00		1,313,049,873.65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兴龙实业豁免 6.8 亿元债务计入所致

55、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7、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8、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4,997,224.66			44,997,224.6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4,997,224.66			44,997,224.66

59、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39,059,354.64	1,179,390,743.5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39,059,354.64	1,179,390,743.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3,955,349.11	31,079,652.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13,014,703.75	1,210,470,396.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6,257,295.34	485,170,781.89	2,225,094,985.90	1,798,922,139.11
其他业务	103,878.29	2,466,102.96	6,223,922.71	3,180,850.84
合计	496,361,173.63	487,636,884.85	2,231,318,908.61	1,802,102,989.95

61、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7,486.99	33,762.38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30.70	258,378.50
教育费附加	2,329.86	180,385.51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900.00	
印花税	12,574.91	1,162,069.62
其他	-15,212.34	
合计	21,410.12	1,634,596.01

62、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	5,239,359.74	8,974,026.45
租赁费	172,230.66	172,455.30
广告费	146,108.39	190,302.63
业务招待费	5,595.30	2,245,423.33
装修费		44,000.00
水电费	161,153.48	273,558.09
珠宝城费用	260,125.90	354,372.47
差旅费	54,251.32	274,058.35
折旧费	33,502.35	45,431.76
长期待摊费用	196,097.52	79,046.88
微博及支付宝平台推广费		3,757,644.41
其他	1,600,544.03	1,187,449.73
合计	7,868,968.69	17,597,769.40

63、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机构费用	2,148,123.81	1,017,228.42
工资社保	25,357,236.80	9,917,566.85
业务招待费	149,863.62	1,136,084.82

差旅费	156,768.84	638,481.12
租赁费	1,242,401.74	1,101,183.81
折旧费	4,741,937.74	5,739,483.68
无形资产摊销	1,541,814.01	809,599.72
长期待摊费用	1,183,563.26	1,478,987.40
车辆费	87,136.62	513,083.85
福利费	463,903.65	449,631.57
办公费	76,276.81	534,797.37
诉讼费	2,104,145.80	
其他	920,942.30	954,148.64
合计	40,174,115.00	24,290,277.25

64、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61,671,567.42	317,657,278.97
减：利息收入	-8,724.56	-19,524,528.40
手续费支出	30,113.30	101,602.40
其他支出	2,681,638.30	26,120,988.53
合计	464,374,594.46	324,355,341.50

66、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41,656.32	93,436.71
合计	1,041,656.32	93,436.71

6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75,617.32	-93,752.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134,035.50
合计	975,617.32	-3,227,787.58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8,261.65	-15,679,102.3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48,639.90	-1,331,757.8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计	1,560,378.25	-17,010,860.13

其他说明：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的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71、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	33,515.30	-3,000,242.45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837,500.00
合计	33,515.30	-3,837,742.45

72、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550,532.65		10,550,532.6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550,532.65		10,550,532.6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担保预计负债	136,425,621.74		136,425,621.74
其他	1.20	13.99	1.20
合计	146,976,155.59	13.99	146,976,155.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年度公司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的裁决书，裁决被申请人向深圳中睿泰信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申请人）连带支付差额补足款人民币 890,978,000 元及相应违约金；向申请人支付律师费人民币 4,500,000 元，财产保全费 5,000 元，财产保全担保费人民币 533,219.56 元，代垫仲裁费用 7,013,405 元，合计 903,029,624.56 元已计入营业外支出。由于其他连带责任人兴龙实业已于本期清偿了 136,425,621.74 元，故公司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 136,425,621.74 元。

公司位于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深盐路南侧黄金珠宝大厦 8 楼 C、8 楼 D 的两套房产于 2019 年 2 月 15 日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拍卖，共拍得价款 12,617,904.00 元用于抵偿百瑞信托债务，该房产账面价值 2,067,371.35 元，处置差额于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 10,550,532.65 元。

74、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16,793.10		16,793.10
合计	16,793.10		16,793.10

75、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519,630.26	11,383,185.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97,686,591.63	-5,083,493.09
合计	-79,166,961.37	6,299,692.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53,144,269.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8,066,321.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3,240.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164,607.1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842.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63,670.66
所得税费用	-79,166,961.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7、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363.33	78,205.68
押金及往来款	14,567,271.13	220,265,555.21
政府补助	1,041,656.32	0.00
代收购黄金料款		319,705,374.94
其他	111,424.14	
合计	15,727,714.92	540,049,135.8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5,807,037.35	15,991,656.23
押金及往来款	5,934,490.03	288,924,741.00
代支付黄金料款		319,712,613.17
合计	11,741,527.38	624,629,010.4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14,617.91
合计		214,617.9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3,977,308.44	31,055,302.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93,893.55	22,006,389.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75,440.09	5,778,949.20
无形资产摊销	1,541,814.01	-5,495,772.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79,660.78	2,903,900.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50,532.65	283,018.8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4,353,205.72	324,333,420.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5,617.32	2,334,515.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292,599.59	549,642.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0,086.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428,038.82	-89,740,048.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177,448.73	211,948,067.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729,648.29	-653,045,727.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670.21	-147,258,429.8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40,275.47	7,660,357.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56,145.68	88,011,404.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870.21	-80,351,047.8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40,275.47	1,156,145.68
其中：库存现金	318,543.02	416,366.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1,732.45	739,779.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0,275.47	1,156,145.6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17.03	账户冻结
应收票据		
存货	139,713.77	抵押、质押
固定资产	26,841.61	质押
无形资产		
合计	167,072.41	/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3、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文化创意产业百强奖励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生育保险返还款	41,656.32	其他收益	41,656.32
合计	1,041,656.32		1,041,656.3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北京市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3月29日	1,500,000.00	100.00		2019年3月29日	股权登记	0.00	-44,078.82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北京市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1,5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5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469,799.89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7,969,799.89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公司 2019 年收购北京拍卖行 100% 的股权，购买日为 2019 年 3 月 29 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6,469,799.89 元，股权收购价为 150 万元，根据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准则，确认商誉为 7,969,799.89 元。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北京市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476,757.48	1,476,757.48
货币资金	755,545.71	755,545.71
应收款项		
存货	343,064.35	343,064.35
固定资产	6,210.83	6,210.83
无形资产	9,001.85	9,001.85
其他流动资产	2,936.96	2,936.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9,997.78	359,997.78
负债：	7,946,557.37	7,946,557.37
借款		
应付款项	7,427,351.30	7,427,351.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9,988.64	99,988.64
应交税费	0.01	0.01
其他应付款	419,217.42	419,217.42
净资产	-6,469,799.89	-6,469,799.8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6,469,799.89	-6,469,799.89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评估报告确定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	昆明市金碧路三市街益珑大厦B幢10层B2号	云南省	珠宝玉石的加工及销售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盐田区黄金珠宝大厦八楼	广东省	珠宝玉石购销、黄金制品加工销售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单北大街1号1层	北京市	珠宝玉石购销等	100.00		设立
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广东省	金融信息咨询及服务	95.89	4.11	设立
惠州市东方金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鹊水洋地段	惠州市	铂金、珠宝首饰的销售等	100.00		设立
云南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县米兰园呈贡工业园区	云南省	黄铂金制品、珠宝玉石、工艺美术品的销售	100.00		设立
腾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腾冲县腾越镇	腾冲	珠宝首饰、工艺品、日用品批发、零售；纯天然翡翠毛料、翡翠饰品加工、销售；工艺品及翡翠鉴别知识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瑞丽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瑞丽姐告滨江路月亮岛	瑞丽市	珠宝玉石的销售；黄铂金制品的批发零售；黄铂金镶嵌；天然翡翠加工销售；翡翠鉴别知识咨询服务；翡翠毛料收购、加工；饰品、工艺美术品加工、销售	100.00		设立
盈江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盈江县旧城镇蛮克	盈江县	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百货、金属制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00		设立
江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徐州淮海食品城同发路11号	徐州市	珠宝首饰、工艺品、玉器、黄金制品销售等	100.00		设立
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拉萨市金珠西路158号拉萨康达汽贸院内	西藏	珠宝首饰、工艺品、黄金制品销售等	100.00		设立

	3-17 号					
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盐田区黄金珠宝大厦 8 楼 D 座	深圳市	珠宝首饰、工艺品，玉石及制品的购销等	51.00		设立
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	云南省德宏州瑞丽市姐告滨江路月亮岛 2 幢 2 号	瑞丽市	珠宝翡翠首饰、玉石、工艺美术品的加工、销售；黄金首饰、铂金首饰的镶嵌、销售；翡翠鉴别知识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深圳市	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投资兴办实业，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100.00		收购
中云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深圳市	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从事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业务等	100.00		设立
深圳市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深圳市	专营小额贷款业务（不得吸收公众存款）	100.00		设立
瑞丽市若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德宏州瑞丽市姐告滨江路月亮岛 3 幢 202 号	瑞丽市	网上商品销售（不含限制项目）	51.00		设立
佛山市南海区平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平洲玉器街宝翠横路 17 号 101 室	佛山市	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	100.00		设立
深圳市瑞鑫泰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街道东环一路天汇大厦 A 栋 808	深圳	投资兴办实业		80.00	收购
江苏合沟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新沂市合沟镇工业集中区 26 号	新沂市	珠宝首饰、工艺品、玉器、黄金制品、预包装食品、礼品、百货、钟表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00		设立
北京市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2 号 06 层（06）601 内 609 室	北京	拍卖（拍卖经营批准证书有效期至 2023 年 09 月 24 日）；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首饰、工艺品。（企业依法自	100.00		收购

			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	---	--	--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49.00	-21,959.33		23,036,546.0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50,789,978.08	1,154,175.51	51,944,153.59	4,930,794.25	0.00	4,930,794.25	50,790,576.93	1,198,391.61	51,988,968.54	4,930,794.25	0.00	4,930,794.2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0.00	-44,814.95	-44,814.95	-86.71	0.00	-49,694.67	-49,694.67	-55,547.5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上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但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邳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太湖大道 002 号	邳州市	机器人与相关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	40.00		权益法
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太宁路 211 号	深圳市	经营管理五方家居装饰材料广场	41.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4,814,031.62	21,696,485.89	47,638,081.06	27,735,995.78
非流动资产	27,195,552.95	12,721,241.00	27,208,382.83	13,847,261.00
资产合计	72,009,584.57	34,417,726.89	74,846,463.89	41,583,256.78
流动负债	42,802,594.68	19,746,877.92	45,485,579.93	29,645,726.3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2,802,594.68	19,746,877.92	45,485,579.93	29,645,726.3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682,795.95	6,015,048.08	11,744,353.58	4,894,387.4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282,795.95	3,601,888.17	10,344,353.58	2,564,713.2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53,894.07	2,529,695.01	-1,424,122.42	495,682.2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3,894.07	2,529,695.01	-1,424,122.42	495,682.2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 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兴龙实业	瑞丽	工艺品、饰品的销售	36,000.00	22.15	22.1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分别由赵宁和王瑛琰持股，其中赵宁持股 98%，王瑛琰持股 2%。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赵宁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腾冲嘉德利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苏州市美术地毯厂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嘉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盈江凤凰温泉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国瑞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云南易游网络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其他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赵兴龙	其他
赵宁	其他
王瑛琰	其他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黄金金条及饰品	16,002,279.43	15,473,119.43
合计		16,002,279.43	15,473,119.4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	柜台租赁	260,125.90	354,372.47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	二层店铺	158,430.66	158,655.3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金钰与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发生柜台租赁交易，子公司按分类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支付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返点费（柜台租赁费），2019年1-6月通过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销售黄金产品及珠宝玉石取得不含税收入16,002,279.43元，根据双方约定的费率向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支付销售返点费用260,125.90元。

北京东方金钰租赁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二层店铺，面积182.48平方米，2019年1-6月不含税租金为158,430.66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东方金钰	125,000,000.00	2018-2-7	2020-8-7	否
深圳东方金钰	100,000,000.00	2017-10-9	2020-10-8	否
深圳东方金钰	50,000,000.00	2017-7-14	2020-7-13	否
深圳东方金钰	38,000,000.00	2017-9-22	2020-9-21	否
深圳东方金钰	60,000,000.00	2017-10-31	2020-10-30	否
深圳东方金钰	200,000,000.00	2017-8-11	2021-2-11	否
深圳东方金钰	70,000,000.00	2018-3-22	2021-3-22	否
深圳东方金钰	30,000,000.00	2018-3-23	2020-12-23	否
深圳东方金钰	789,539,735.20	2017-5-26	2022-5-25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	------	-------	-------	-----------

				毕
云南兴龙实业	300,000,000.00	2016-9-22	2020-9-22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30,465,000.00	2016-10-26	2020-10-26	否
云南兴龙实业	32,425,000.00	2016-11-10	2020-11-9	否
云南兴龙实业	77,158,000.00	2016-11-17	2020-11-17	否
云南兴龙实业	36,400,000.00	2016-12-5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7,100,000.00	2016-12-29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3,000,000.00	2016-12-21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600,000,000.00	2016-12-19	2020-6-13	否
云南兴龙实业	91,000,000.00	2017-3-30	2020-3-29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0	2017-4-21	2020-4-21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5,000,000.00	2017-4-14	2020-4-1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99,000,000.00	2017-4-27	2020-4-27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00,000,000.00	2017-6-29	2020-6-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0,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0,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0,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0,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7,600,000.00	2017-1-13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2,400,000.00	2017-1-24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4,900,000.00	2017-2-14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3,700,000.00	2017-2-28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9,600,000.00	2017-3-14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2,000,000.00	2017-3-29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1,300,000.00	2017-5-3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67,900,000.00	2017-1-4	2021-1-3	否
云南兴龙实业	38,800,000.00	2017-1-12	2021-1-11	否
云南兴龙实业	47,600,000.00	2017-1-25	2021-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61,700,000.00	2017-2-17	2021-2-16	否
云南兴龙实业	41,900,000.00	2017-3-3	2021-3-2	否
云南兴龙实业	42,100,000.00	2017-3-17	2021-3-16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00	2017-1-26	2021-1-25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29,800,000.00	2017-1-13	2021-1-13	否
云南兴龙实业	62,750,000.00	2017-1-20	2021-1-20	否
云南兴龙实业	9,250,000.00	2017-1-23	2021-1-23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13,200,000.00	2017-3-24	2021-3-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20,100,000.00	2017-3-31	2021-3-31	否
云南兴龙实业	66,700,000.00	2017-4-7	2021-4-7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3,900,000.00	2017-3-31	2020-9-30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2,500,000.00	2017-4-14	2020-10-1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00,000,000.00	2017-4-21	2021-4-21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5,300,000.00	2017-4-28	2020-10-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8,300,000.00	2017-5-5	2020-11-5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00,000,000.00	2017-4-14	2021-4-1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50,000,000.00	2017-4-14	2020-4-1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300,000,000.00	2017-4-14	2021-4-1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99,500,000.00	2017-4-27	2021-4-27	否
云南兴龙实业	31,100,000.00	2017-5-11	2021-5-11	否
云南兴龙实业	38,200,000.00	2017-5-26	2021-5-26	否
云南兴龙实业	48,500,000.00	2017-6-16	2021-6-16	否
云南兴龙实业	36,200,000.00	2017-7-14	2021-7-1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7,400,000.00	2017-1-13	2020-1-13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8,400,000.00	2017-1-20	2020-1-20	否
云南兴龙实业	67,500,000.00	2017-2-16	2020-2-16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	2017-9-5	2021-11-17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0	2017-9-19	2020-9-19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00,000,000.00	2017-10-25	2021-4-25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00,000,000.00	2017-11-2	2020-11-2	否
云南兴龙实业	7,600,000.00	2017-11-8	2021-11-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0	2017-11-24	2020-11-23	否
深圳东方金钰	500,000,000.00	2017-1-26	2021-1-25	否
深圳东方金钰	50,000,000.00	2017-4-21	2020-4-21	否
深圳东方金钰	13,900,000.00	2017-3-31	2020-9-30	否
深圳东方金钰	12,500,000.00	2017-4-14	2020-10-14	否
深圳东方金钰	200,000,000.00	2017-4-21	2021-4-21	否
深圳东方金钰	15,300,000.00	2017-4-28	2020-10-28	否
深圳东方金钰	8,300,000.00	2017-5-5	2020-11-5	否
赵宁	300,000,000.00	2016-9-22	2020-9-22	否
赵宁	130,465,000.00	2016-10-26	2020-10-26	否
赵宁	32,425,000.00	2016-11-10	2020-11-9	否
赵宁	77,158,000.00	2016-11-17	2020-11-17	否
赵宁	36,400,000.00	2016-12-5	2020-12-4	否
赵宁	27,100,000.00	2016-12-29	2020-12-4	否
赵宁	23,000,000.00	2016-12-21	2020-12-4	否
赵宁	600,000,000.00	2016-12-19	2020-6-13	否
赵宁	300,000,000.00	2017-3-17	2020-3-17	否
赵宁	91,000,000.00	2017-3-30	2020-3-29	否
赵宁	50,000,000.00	2017-4-21	2020-4-21	否
赵宁	25,000,000.00	2017-4-14	2020-4-14	否
赵宁	99,000,000.00	2017-4-27	2020-4-27	否
赵宁	100,000,000.00	2017-6-29	2020-6-28	否
赵宁	10,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赵宁	20,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赵宁	5,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赵宁	5,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赵宁	10,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赵宁	20,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赵宁	5,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赵宁	5,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赵宁	27,600,000.00	2017-1-13	2020-12-4	否
赵宁	52,400,000.00	2017-1-24	2020-12-4	否
赵宁	54,900,000.00	2017-2-14	2020-12-4	否
赵宁	23,700,000.00	2017-2-28	2020-12-4	否
赵宁	19,600,000.00	2017-3-14	2020-12-4	否

赵宁	22,000,000.00	2017-3-29	2020-12-4	否
赵宁	11,300,000.00	2017-5-3	2020-12-4	否
赵宁	67,900,000.00	2017-1-4	2021-1-3	否
赵宁	38,800,000.00	2017-1-12	2021-1-11	否
赵宁	47,600,000.00	2017-1-25	2021-1-24	否
赵宁	61,700,000.00	2017-2-17	2021-2-16	否
赵宁	41,900,000.00	2017-3-3	2021-3-2	否
赵宁	42,100,000.00	2017-3-17	2021-3-16	否
赵宁	500,000,000.00	2017-1-26	2021-1-25	否
赵宁	129,800,000.00	2017-1-13	2021-1-13	否
赵宁	62,750,000.00	2017-1-20	2021-1-20	否
赵宁	9,250,000.00	2017-1-23	2021-1-23	否
赵宁	113,200,000.00	2017-3-24	2021-3-24	否
赵宁	120,100,000.00	2017-3-31	2021-3-31	否
赵宁	66,700,000.00	2017-4-7	2021-4-7	否
赵宁	13,900,000.00	2017-3-31	2020-9-30	否
赵宁	12,500,000.00	2017-4-14	2020-10-14	否
赵宁	200,000,000.00	2017-4-21	2021-4-21	否
赵宁	15,300,000.00	2017-4-28	2020-10-28	否
赵宁	8,300,000.00	2017-5-5	2020-11-5	否
赵宁	100,000,000.00	2017-4-14	2021-4-14	否
赵宁	150,000,000.00	2017-4-14	2020-4-14	否
赵宁	300,000,000.00	2017-4-14	2021-4-14	否
赵宁	99,500,000.00	2017-4-27	2021-4-27	否
赵宁	31,100,000.00	2017-5-11	2021-5-11	否
赵宁	38,200,000.00	2017-5-26	2021-5-26	否
赵宁	48,500,000.00	2017-6-16	2021-6-16	否
赵宁	36,200,000.00	2017-7-14	2021-7-14	否
赵宁	57,400,000.00	2017-1-13	2020-1-13	否
赵宁	28,400,000.00	2017-1-20	2020-1-20	否
赵宁	67,500,000.00	2017-2-16	2020-2-16	否
赵宁	5,000,000.00	2017-9-5	2021-11-17	否
赵宁	50,000,000.00	2017-9-19	2020-9-19	否
赵宁	100,000,000.00	2017-10-25	2021-4-25	否
赵宁	200,000,000.00	2017-11-2	2020-11-2	否
赵宁	7,600,000.00	2017-11-8	2021-11-8	否
赵宁	50,000,000.00	2017-11-24	2020-11-23	否
王瑛琰	300,000,000.00	2016-9-22	2020-9-22	否
王瑛琰	130,465,000.00	2016-10-26	2020-10-26	否
王瑛琰	32,425,000.00	2016-11-10	2020-11-9	否
王瑛琰	77,158,000.00	2016-11-17	2020-11-17	否
王瑛琰	36,400,000.00	2016-12-5	2020-12-4	否
王瑛琰	27,100,000.00	2016-12-29	2020-12-4	否
王瑛琰	23,000,000.00	2016-12-21	2020-12-4	否
王瑛琰	300,000,000.00	2017-3-17	2020-3-17	否
王瑛琰	91,000,000.00	2017-3-30	2020-3-29	否
王瑛琰	50,000,000.00	2017-4-21	2020-4-21	否
王瑛琰	25,000,000.00	2017-4-14	2020-4-14	否
王瑛琰	99,000,000.00	2017-4-27	2020-4-27	否

王瑛琰	100,000,000.00	2017-6-29	2020-6-28	否
王瑛琰	27,600,000.00	2017-1-13	2020-12-4	否
王瑛琰	52,400,000.00	2017-1-24	2020-12-4	否
王瑛琰	54,900,000.00	2017-2-14	2020-12-4	否
王瑛琰	23,700,000.00	2017-2-28	2020-12-4	否
王瑛琰	19,600,000.00	2017-3-14	2020-12-4	否
王瑛琰	22,000,000.00	2017-3-29	2020-12-4	否
王瑛琰	11,300,000.00	2017-5-3	2020-12-4	否
王瑛琰	67,900,000.00	2017-1-14	2021-1-3	否
王瑛琰	38,800,000.00	2017-1-12	2021-1-11	否
王瑛琰	47,600,000.00	2017-1-25	2021-1-24	否
王瑛琰	61,700,000.00	2017-2-17	2021-2-16	否
王瑛琰	41,900,000.00	2017-3-3	2021-3-2	否
王瑛琰	42,100,000.00	2017-3-17	2021-3-16	否
王瑛琰	500,000,000.00	2017-1-26	2021-1-25	否
王瑛琰	129,800,000.00	2017-1-13	2021-1-13	否
王瑛琰	62,750,000.00	2017-1-20	2021-1-20	否
王瑛琰	9,250,000.00	2017-1-23	2021-1-23	否
王瑛琰	113,200,000.00	2017-3-24	2021-3-24	否
王瑛琰	120,100,000.00	2017-3-31	2021-3-31	否
王瑛琰	66,700,000.00	2017-4-7	2021-4-7	否
王瑛琰	13,900,000.00	2017-3-31	2020-9-30	否
王瑛琰	12,500,000.00	2017-4-14	2020-10-14	否
王瑛琰	200,000,000.00	2017-4-21	2021-4-21	否
王瑛琰	15,300,000.00	2017-4-28	2020-10-28	否
王瑛琰	8,300,000.00	2017-5-5	2020-11-5	否
王瑛琰	100,000,000.00	2017-4-14	2021-4-14	否
王瑛琰	150,000,000.00	2017-4-14	2020-4-14	否
王瑛琰	300,000,000.00	2017-4-14	2021-4-14	否
王瑛琰	99,500,000.00	2017-4-27	2021-4-27	否
王瑛琰	31,100,000.00	2017-5-11	2021-5-11	否
王瑛琰	38,200,000.00	2017-5-26	2021-5-26	否
王瑛琰	48,500,000.00	2017-6-16	2021-6-16	否
王瑛琰	36,200,000.00	2017-7-14	2021-7-14	否
王瑛琰	57,400,000.00	2017-1-13	2020-1-13	否
王瑛琰	28,400,000.00	2017-1-20	2020-1-20	否
王瑛琰	67,500,000.00	2017-2-16	2020-2-16	否
王瑛琰	5,000,000.00	2017-9-5	2021-11-17	否
王瑛琰	100,000,000.00	2017-10-25	2021-4-25	否
王瑛琰	200,000,000.00	2017-11-2	2020-11-2	否
王瑛琰	7,600,000.00	2017-11-8	2021-11-8	否
王瑛琰	50,000,000.00	2017-11-24	2020-11-23	否
腾冲嘉德利	500,000,000.00	2017-1-26	2019-1-25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25,000,000.00	2018-2-7	2020-8-7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00,000,000.00	2017-10-9	2020-10-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00,000,000.00	2017-8-11	2021-2-11	否
云南兴龙实业	70,000,000.00	2018-3-22	2021-3-22	否
云南兴龙实业	30,000,000.00	2018-3-23	2020-12-23	否
云南兴龙实业	789,539,735.20	2017-5-26	2022-5-25	否

金龙房地产	789,539,735.20	2017-5-26	2022-5-25	否
兴龙珠宝	789,539,735.20	2017-5-26	2022-5-25	否
赵宁	125,000,000.00	2018-2-7	2020-8-7	否
赵宁	100,000,000.00	2017-10-9	2020-10-8	否
赵宁	50,000,000.00	2017-7-14	2020-7-13	否
赵宁	38,000,000.00	2017-9-22	2020-9-21	否
赵宁	60,000,000.00	2017-10-31	2020-10-30	否
赵宁	200,000,000.00	2017-8-11	2021-2-11	否
赵宁	70,000,000.00	2018-3-22	2021-3-22	否
赵宁	30,000,000.00	2018-3-23	2020-12-23	否
赵宁	2,770,000.00	2018-8-17	2021-2-16	否
赵宁	789,539,735.20	2017-5-26	2022-5-25	否
王瑛琰	125,000,000.00	2018-2-7	2020-8-7	否
王瑛琰	100,000,000.00	2017-10-9	2020-10-8	否
王瑛琰	50,000,000.00	2017-7-14	2020-7-13	否
王瑛琰	38,000,000.00	2017-9-22	2020-9-21	否
王瑛琰	60,000,000.00	2017-10-31	2020-10-30	否
王瑛琰	200,000,000.00	2017-8-11	2021-2-11	否
王瑛琰	70,000,000.00	2018-3-22	2021-3-22	否
王瑛琰	30,000,000.00	2018-3-23	2020-12-23	否
王瑛琰	789,539,735.20	2017-5-26	2022-5-25	否
赵兴龙	70,000,000.00	2018-3-22	2021-3-22	否
赵兴龙	125,000,000.00	2018-2-7	2020-8-7	否
赵兴龙	789,539,735.20	2017-5-26	2022-5-25	否
赵美英	789,539,735.20	2017-5-26	2022-5-25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与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 2.5 亿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54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本公司与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 3 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7 亿，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 本公司与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 5 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4.5 亿，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东方金钰 15% 股权质押、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 本公司与万向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4 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0.995 亿，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 本公司与厦门金海峡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 1 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以编号为 EJ7-6-5、EJ9、EJ484、EJ784、EJ407、EJ781、EJ803 的七块翡翠原料提供质押；

(6) 本公司与上海腾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3 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500 万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上海黄金交易所资格被查封；

(7) 本公司与华融（福建自贸试验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厦门分行签订了总额 6 亿元的委托借款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5.85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赵宁，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盈江县恒泰置业开发有限公司，赵兴龙担、王瑛琰、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瑞丽市亿利贸易有限公司、腾冲嘉德利珠宝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翡翠镶嵌饰品 52066 件提供抵押，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翡翠原料 109 块提供抵押，盈江县恒泰置业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云（2018）盈江县不动产第 0000346 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8）本公司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 3 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4 亿，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深圳东方金钰以位于龙岗区南湾街道粤（2016）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192415 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2019 年 6 月 13 日，收到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债权及担保权利转让通知》，将该笔债权转让给潍坊诚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本公司与中海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40,048,000.00 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0）本公司与弘森（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支行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3 亿元的委托贷款合同，分笔放款，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9800 万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1）本公司与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 3 亿元特定股权收益与回购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3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2）本公司与华融控股（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委托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5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42.2%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由腾冲嘉德利珠宝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13）本公司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 2.02 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分笔放款，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0180 万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4）本公司与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3 亿元的信托借款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3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5）本公司与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1 亿元的信托借款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6）本公司与广东融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 1 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68,458,014.64 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7）本公司与国民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 2 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 亿，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董事长赵宁持有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10% 股权进行质押；

（18）本公司与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1 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760 万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9）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签订了总额 5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49,629,693.41 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本公司与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签订了 2 亿元借款合同，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 亿元。由赵宁、王瑛琰担保；

（21）本公司与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 2 亿元借款合同，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借款金额 10.2 亿元的借款合同，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7.89 亿元。由董事长赵宁、王瑛

琰、赵兴龙、赵美英、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深圳市海龙达珠宝首饰有限公司以位于深圳市罗湖区翠竹北路水贝工业区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3 号厂房（面积 1,005.09 m²）、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4 号厂房（面积 1,107.29 m²）、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5 号厂房（面积 1,107.29 m²）、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6 号厂房（面积 1,107.29 m²）、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7 号厂房（面积 1,005.09 m²）、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8 号厂房（面积 1,005.09 m²）提供抵押担保；江苏盛世汉源文化艺术有限公司以位于淮海经济区文化艺术品展示交易中心 1 号楼 1-101 的徐土国用(2013)第 10592 号土地及徐州字第 SY0035188 号房产（面积 9,108.56 m²）提供抵押担保；深圳东方金钰以不低于人民币 20.6 亿元的存货（包括但不限于翡翠、黄金等存货）提供抵押担保；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位于云南省瑞丽市姐告月亮岛北段瑞国用（2012）第 1-035 号（面积 33,975.86 m²）、瑞国用（2012）第 1-036 号（面积 47,354.93 m²）、瑞国用（2010）第 1-50 号（面积 124,869.23 m²）土地提供抵押担保；云南泰丽宫珠宝有限公司以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关上镇双桥梁村的昆国用（2004）第 00220 号土地（面积 9,872.9 m²）、位于云南省昆明市春城路的昆明市房权证字第 200516340 号泰丽宫珠宝 A、B 栋提供抵押担保；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以编号为 JL-1、JL-2、JL-3、06-11-24、EJ-372、EZ-139、EZ-91、EJ-393、9-2、EJ-286、N12、EZ-045 的十二块翡翠原料提供质押。

(23)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为 1 亿元的贷款合同，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 亿元。由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4)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为 2 亿元的借款合同，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2 亿元，由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以位于盐田区海景二路东南侧壹海城四区 4 栋 101、壹海城四区 4/栋 102 提供抵押担保；

(25)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九江银行广州海珠支行签订了总额为 7000 万元的贷款合同，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7000 万元，由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赵兴龙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6)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总额为 1.35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25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赵兴龙、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深圳东方金钰以位于江苏徐州市云龙区地王大厦 1 号楼 1-101、1-102、1-201、1-301、1--101、1--153、1--154、1--155、1--156、1--157（面积 9,324.95 m²）提供抵押担保。赵兴龙以位于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填海地段君临海域名园（二期）1 栋 C2 单元 4102 房提供抵押担保；

(27)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分别签订了 5000 万、5000 万、3800 万、6000 万的借款合同，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4800 万元。由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8)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 3 亿元的债权债务确认协议，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000 万元。由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毛料质押；

(29) 本公司与周武宁签订了 1 亿元的借款协议，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 亿元，由赵宁，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1500 万股进行了质押担保；

(30)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深圳市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喆安(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文道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贷款债权，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转让债权余额为 308,665,630.14 元，由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赵宁提供担保，本公司提供了 24 块翡翠原石进行质押；

(31)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将平台上的债权转让给深圳中睿泰信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兴龙实业、赵宁及王瑛琰夫妇对差额承担连带补足责任，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22,742,942 股进行质押，本公司提供了 38 块翡翠原石及 2496 件翡翠成品进行质押。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兴龙实业	519,847,706.92			本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龙实业借款 20 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借款期限为一年，该借款将于 2017 年 11 月 11 日到期。根据公司资金需要，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龙实业借款 30 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借款期限为三年，借款利息按照兴龙实业向金融机构借款利率计算。201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519,847,706.92 元。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腾冲嘉德利实业有限公司	2011 年本公司和腾冲嘉德利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在建工程转让协议》，购买腾冲嘉德利实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并持有的位于腾冲腾越镇北二环路北侧“腾冲翡翠交易中心”的三栋在建商业性房产作为经营场所。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购买资产作了评估，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80,376,507 元。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80,376,507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在建工程已暂估转固，相关资产转让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05.08	348.8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	141,000.00		141,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	34,612.02		45,737.63	
预付款项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	105,620.46		264,051.1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519,847,706.92	1,074,842,483.29
其他应付款	赵宁	18,739,418.85	18,513,777.78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国瑞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2,697,533.00	2,697,533.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逾期债务逐渐增加，部分债权人以公司丧失偿债能力，已具备破产重整原因，认为破产重整更有利于提升公司价值，增加偿债手段，提高清偿率，使全体债权人实际受益为由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破产重整。公司及子公司金钰珠宝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如果能顺利实施债务司法重整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恢复正常经营。如不能顺利实施，公司及子公司金钰珠宝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的行业特点，公司分为黄金金条、黄金（镶嵌）饰品、翡翠原石、翡翠成品、小额贷款和其他收入 5 个分部，并执行统一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黄金金条	黄金（镶嵌）饰品	翡翠原石	翡翠成品	小额贷款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主营业务收入	99,816,939.17	483,883,485.55	0.00	1,971,227.85	0.00	266,427.35	89,680,784.58	496,257,295.34
二、主营业务成本	99,884,427.71	455,627,473.20	0.00	2,100,972.49	17,010,009.00	228,684.07	89,680,784.58	485,170,781.89
三、资产减值损失	276,645.19	1,341,095.42	0.00	5,350.12	-681.17	-28,516.01		1,593,893.55
四、折旧费的摊销费	1,307,337.97	6,337,594.17	0.00	25,817.87	9,254.62	16,910.25		7,696,914.88
五、营业利润	-86,794,573.84	-392,171,669.32	0.00	-1,842,581.61	-18,000,924.84	-927,521.54		-499,737,271.15
六、所得税费用	-21,698,643.46	-98,042,917.33	0.00	-460,645.40	-4,500,231.21	-231,880.39		-124,934,317.79
七、净利润	-65,095,930.38	-294,128,751.99	0.00	-1,381,936.21	-13,500,693.63	-695,641.16		-374,802,953.3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302,244.00

1 年以内小计	3,302,244.00
1 至 2 年	3,485,618.4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787,862.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75,153.42	100.00	387,290.94	5.40	6,787,862.48	7,175,153.42	100.00	193,645.47	2.70	6,981,507.95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72,909.42	53.98	387,290.94	10.00	3,485,618.48	3,872,909.42	53.98	193,645.47	5.00	3,679,263.95
采用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02,244.00	46.02			3,302,244.00	3,302,244.00	46.02			3,302,244.00
合计	7,175,153.42	/	387,290.94	/	6,787,862.48	7,175,153.42	/	193,645.47	/	6,981,507.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 年	3,872,909.42	387,290.94	10.00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872,909.42	387,290.94	1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3,645.47	193,645.47			387,290.94
合计	193,645.47	193,645.47			387,290.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腾冲分公司	3,302,244.00	46.02	
东莞市金叶珠宝集团有限公司	3,872,909.42	53.98	387,290.94
合计	7,175,153.42	100.00	387,290.9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709,019,665.82	376,814,649.19
应收股利	56,800,000.00	56,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643,797,528.36	5,638,211,948.79
合计	6,409,617,194.18	6,071,826,597.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深圳东方金钰借款	709,019,665.82	376,814,649.19
合计	709,019,665.82	376,814,649.19

(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56,200,000.00	56,200,000.00
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56,800,000.00	56,8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5,643,664,053.87
1 年以内小计	5,643,664,053.87
1 至 2 年	59,452.03
2 至 3 年	8,089.86
3 年以上	65,932.6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643,797,528.3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54,329.51	46,538.01
往来款	5,643,619,568.65	5,622,899,082.29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17,020,000.00
其他	78,554.84	306,546.34
合计	5,643,852,453.00	5,640,272,166.6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2,060,217.85			2,060,217.85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005,293.21			2,005,293.2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6月30日余额	54,924.64			54,924.6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金融机构借款保证金本期冲抵逾期应付利息变动的影响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60,217.85		2,005,293.21		54,924.64
合计	2,060,217.85		2,005,293.21		54,924.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5,628,575,145.87	1年以内	99.73	
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	往来款	7,566,436.13	1年以内	0.13	
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往来款	5,560,624.00	1年以内	0.10	
瑞丽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32,123.51	1年以内	0.03	

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往来款	176,239.14	1年以内	0.00	
合计	/	5,643,610,568.65	/	99.9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46,354,349.95		2,546,354,349.95	2,546,354,349.95		2,546,354,349.9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884,684.12		13,884,684.12	12,909,066.80		12,909,066.80
合计	2,560,239,034.07		2,560,239,034.07	2,559,263,416.75		2,559,263,416.7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东方金钰	2,064,632,428.32			2,064,632,428.32		
云南兴龙珠宝	404,701,921.63			404,701,921.63		
北京东方金钰	6,000,000.00			6,000,000.00		
深圳网络金融	70,000,000.00			70,000,000.00		
中瑞金融控股	1,020,000.00			1,020,000.00		
合计	2,546,354,349.95			2,546,354,349.9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
		追	减	权益法下确认	其	其	宣告	计		

		加 投 资	少 投 资	的 投 资 损 益	他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他 权 益 变 动	发 放 现 金 股 利 或 利 润	提 减 值 准 备	他		准 备 期 末 余 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10,344,353.58			-61,557.63						10,282,795.95	
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	2,564,713.22			1,037,174.95						3,601,888.17	
小计	12,909,066.80			975,617.32						13,884,684.12	
合计	12,909,066.80			975,617.32						13,884,684.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4,060,057.19	110,260,282.54
其他业务			1,065,229.79	1,266,275.63
合计			145,125,286.98	111,526,558.17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75,617.32	-93,752.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9
合计	975,617.32	-93,740.19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550,532.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1,656.3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36,425,621.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791.90	
所得税影响额	-37,000,254.70	
合计	111,000,764.1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6	-0.2029	-0.2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47	-0.2852	-0.2852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2. 经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上市公司2019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一份；
	3. 董事高管声明

董事长：张文凤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年8月27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